|  |
| --- |
| 杭州市政府采购88.jpg |
| LOGO1  logo2.png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 | CTZB-2023010239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交易方式： | 电子交易（政府采购云平台） |
| 采 购 人： |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 |
| 代理机构： |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日 期： | 二○二三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_Toc12502589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_Toc125025894)

[须知前附表 - 6 -](#_Toc125025895)

[一、总则 - 10 -](#_Toc125025896)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17 -](#_Toc125025897)

[三、投标 - 18 -](#_Toc125025898)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 23 -](#_Toc125025899)

[五、评标 - 24 -](#_Toc125025900)

[六、定标 - 25 -](#_Toc125025901)

[七、合同授予 - 25 -](#_Toc125025902)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27 -](#_Toc125025903)

[九、验收 - 27 -](#_Toc125025904)

[十、其他 - 28 -](#_Toc12502590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9 -](#_Toc125025906)

[标项1、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前端部分） - 29 -](#_Toc125025907)

[标项2、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后端部分） - 46 -](#_Toc12502590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93 -](#_Toc125025909)

[（标项1）评标方法和标准前附表 - 93 -](#_Toc125025910)

[（标项2）评标方法和标准前附表 - 99 -](#_Toc125025911)

[一、评标方法 - 106 -](#_Toc125025912)

[二、评标标准 - 106 -](#_Toc125025913)

[三、评标程序 - 106 -](#_Toc125025914)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 108 -](#_Toc12502591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113 -](#_Toc125025916)

[第一部分 合同书 - 113 -](#_Toc125025917)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118 -](#_Toc125025918)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 123 -](#_Toc125025919)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125 -](#_Toc125025920)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格式范例 - 126 -](#_Toc125025921)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范例 - 129 -](#_Toc125025922)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范例 - 140 -](#_Toc125025923)

[第七章 附件 - 145 -](#_Toc12502592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_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2月10日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

**项目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201600000***

**最高限价（元）：*145180080，5641992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前端部分）***

**数量：*3年***

**预算金额（元）：*14518008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主要是要求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前端部分及相关配套服务的要求，自行完成杭州市拱墅区“TWGC”前端部分的建设后，整体交付采购人，向采购人提供租赁服务以及配套的专业服务，合同期限三年，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后端部分）***

**数量：*3年***

**预算金额（元）：*5641992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内容主要是要求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后端部分及相关配套服务的要求，自行完成杭州市拱墅区“TWGC”后端部分的建设后，整体交付采购人，向采购人提供租赁服务以及配套的专业服务，合同期限三年，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02月10日14:00***，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2月10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02月10日14: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innerUsed\_noticeDetails/index.html?noticeId=9207303&utm=web-government-front.49399a16.0.0.4d7d8fd0976c11ed84260906b20bbf44（发布时间：2022-12-20）*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投诉材料可寄送：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联系电话：15121014815。**

**4.其他事项：**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总则。

**（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0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应当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

地址：杭州市上塘路485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储一州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7281699***

质疑联系人：陆剑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2819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18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柳霞、谢武剑（13857110281）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830297、87631191

质疑联系人：冯东东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33129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真：/

联系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须知前附表

| **对应**  **条款号** | **内容** | **本项目特别约定** |
| --- | --- | --- |
| 1.3.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标项1：☑服务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前端部分）***  **标项2：☑服务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后端部分）*** |
| 1.3.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项1：**采购标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前端部分）***，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标项2：**采购标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后端部分）***，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1.5.1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_系统巡检\_*工作分包*（备注：本项目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1.6.1.2 | 是否允许采购  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_\_/\_\_采购进口产品 |
| 1.6.2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6.5.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2）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3.2.1.1 | 统一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_**/**\_**，地点：**\_**/**\_**，联系人：**\_**/**\_**，联系方式：**\_**/**\_** |
| 3.2.2.1 | 开标前答疑会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_\_\_\_\_**/**\_\_\_**，地点：**\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 |
| 3.5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本章第3.5.1款***。**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提供。 |
| 3.6.1 | 投标报价 | （1）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①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②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③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④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3.10.1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时间和签收人 | （1）送达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01室***  （2）送达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3）签收人：**张柳霞（联系电话：157571825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3.14.1 | 投标样品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具体规定如下：\_/\_ |
| 3.15.1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具体规定如下：**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评审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3楼7号评标室），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7.2.1 | 履约保证金数额 | 缴纳金额：**合同金额的*1.0*％** |
| 10.1.2 | 采购代理服务费  收取标准或金额 | （1）支付方：中标供应商  （2）收取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的收费标准收取。  （3）缴纳时间：采购结果发布后5日内一次性缴纳  （4）收取账户：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户名），7331610182600126385（帐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开户行）  （5）缴纳形式：电汇、转账、支票、汇票（不接受现金）  **（6）特别说明：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凭证将作为采购人合同付款和验收的前提条件，中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承诺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合同款不予支付、验收不予通过。** |
| 10.2.1 | 重要提醒 | （1）**本表内容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内容的补充和修改，如果本表和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约定不一致，以本表的约定为准**。  （2）**招标文件中所有加粗、加下划线及斜体的条款提请各供应商重点注意，因误读、漏读、错读招标文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是供应商自身责任，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联合体投标的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一、总则

###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2 定义

1.2.1**“采购人”**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1.2.2**“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组织机构”**均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采购代理机构。

1.2.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1.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第七章附件5）；

1.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2.7特殊符号定义与说明

（1）**标注“**▲**”号的内容**：系指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2）**标注“☑”号的内容**：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标注“☐”号的内容**：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4）**标注“**★**”号的产品**：系指本项目的“核心产品”；

（5）**标注“**■**”号的内容**：系指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重要参数或功能要求”。

1.2.8其他定义

（1）**“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复制件”**是指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进口产品”**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产品制造商”**系指拥有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5）**“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细微偏离”**：系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 1.3 项目属性、核心产品和采购标的对应行业

1.3.1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详见*《须知前附表》***

1.3.2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须知前附表》***

### 1.4 联合体投标

1.4.1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2接受联合体投标的，组成联合体的各方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6），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未提交有效的《联合协议》的联合体投标无效；**

（2）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应当由联合体各成员共同签、章（或分别提供各自签、章）；招标文件没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可以由联合投标协议书中载明的牵头人（主办方）按规定进行签、章，牵头人（主办方）代表联合体签、章的，对联合体各成员方同样具有约束力；

（5）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可由牵头人（主办方）一方缴纳，也可以由联合体各方按联合投标协议书约定共同缴纳。

### 1.5 分包

1.5.1是否同意分包：**详见*《须知前附表》*。**《须知前附表》中声明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可以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分包意向协议》，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5.2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投标人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1.5.3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1.6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6.1进口产品采购管理

1.6.1.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1.6.1.2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详见*《须知前附表》*。**《须知前附表》已明确说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没有明确说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一律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1.6.2支持绿色发展

1.6.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1.6.2.2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1.6.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1.6.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6.3.1中小企业，系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6.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全部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全部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全部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6.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6.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第七章附件4）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6.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6.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6.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1.6.4支持创新发展

1.6.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1.6.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1.6.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1.6.5.1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政策：详见*《须知前附表》*。**

#### 1.6.6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 1.7 询问、质疑和投诉

#### 1.7.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 1.7.2供应商质疑

**1.7.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供应商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1.7.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第七章附件2。

**1.7.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1.7.2.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1.7.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1.7.3供应商投诉

1.7.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投诉材料可寄送：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联系电话：15121014815。

1.7.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1.7.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7.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第七章附件3。

#### 1.7.4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七章 附件

2.1.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 3.1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1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方式、售价：**详见*《招标公告》***。

### 3.2 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 3.2.1现场考察

3.2.1.1现场考察时间、地点、联系人：**详见*《须知前附表》*。**

3.2.1.2《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统一现场考察的，采购人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统一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此外其他任何时间采购人不再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工作。现场考察过程中，供应商应当自觉遵守采购人的相关规定，服从采购人现场管理，加强自身安全管理，供应商在现场考察过程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3.2.2开标前答疑会

3.2.2.1开标前答疑会时间、地点、联系人：**详见*《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3.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下表所列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5.1资格文件

| **序号** | **第一部分《资格文件》组成内容及要求** | **格式范例** |
| --- | --- | --- |
| **1-1** |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提示：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 提供 |
| **1-2** | ▲**联合体投标证明材料（如是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6］  *（提示：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政采云平台材料上传时，上传全空白页面即可）****。* | 提供 |
| **备注** |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 3.5.2商务技术文件

| **序号** |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及要求【依序编制】** | **格式范例** |
| --- | --- | --- |
| **2-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2** |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3** |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4** | ▲**分包意向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7］  *（提示：投标人拟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 提供 |
| **2-5** | ▲**符合性审查资料**［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6** | **评分标准相对应的商务、资信、技术资料**［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 | / |
| **2-7** | ▲**投标标的清单**［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8** | ▲**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2-9** |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备注** | **以上清单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

#### 3.5.3报价文件

| **序号** | **第三部分《报价文件》组成内容及要求【依序编制】** | **格式范例** |
| --- | --- | --- |
| **3-1** |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3-2**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 提供 |
| **3-2**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七章附件8］ | 提供 |
| **备注** | **以上清单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 3.6 投标报价

**3.6.1投标报价：详见*《须知前附表》***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制，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3.7.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3.7.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3.8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3.8.1《投标文件》应当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规定和《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要求进行盖章、签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招标文件要求应当提供而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3.8.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3.8.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 3.9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3.9.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3.9.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9.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 3.10 备份投标文件

**3.10.1备份投标文件送达方式、地点和签收人：详见*《须知前附表》*。**

3.10.2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3.10.3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或DVD光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3.10.4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送达至指定地点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3.10.5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10.6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3.11 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限制

**3.1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3.11.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3.11.3▲存在以下利害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6）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7）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3.12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章第4.2点规定的无效标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3.13 投标有效期

**3.13.1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3.13.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3.13.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3.14 投标样品

**3.14.1投标样品的名称、数量、制作标准、检测报告要求、送达时间、送达地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详见*《须知前附表》*。**

### 3.15 方案讲解演示

**3.15.1方案讲解演示的组织与方式：详见*《须知前附表》*。**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 4.1 开标

4.1.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4.1.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组织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

**4.1.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4.2 资格审查

4.2.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

**4.2.3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与“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并不再将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2.4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在资格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联合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6），否则投标无效。**

4.2.5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4.2.6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 4.3 信用信息查询

4.3.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4.3.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4.3.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3.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与标准》*。**

六、定标

### 6.1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 6.2 中标通知与采购结果公告

**6.2.1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也可以以纸质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纸质中标通知书可邮寄），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6.2.2采购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以及其他规定的内容。

6.2.3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 7.1 合同的签订

7.1.1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1.2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1.3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7.1.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7.1.5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1.6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须按项目中标金额的【*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赔偿用于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其他采购组织费用以及因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其他损失，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对其失信行为上报至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依法处理。**

7.1.7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 7.2 履约保证金

**7.2.1履约保证金的数额：详见*《须知前附表》***

7.2.2中标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①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②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③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7.2.3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约完毕、项目验收合格之前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履约的，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逾期退还的，中标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合同履约保证金的***20*％**；

**7.2.4中标供应商不履行合同，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采购人有权从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承担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的权利。

7.2.5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供应商可以按照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对其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7.2.6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中，采购人可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中标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适当减免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采购人应当免收履约保证金。**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8.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8.2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将重新采购。**

九、验收

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其他

### 10.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0.1.1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方：*中标供应商***

**10.1.2收取标准或金额：详见*《须知前附表》***

**10.1.3缴纳时间：**采购结果发布后5日内，一次性缴纳

**10.1.4缴纳形式：**电汇、转账、支票、汇票（不接受现金）

**10.1.5特别说明：**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自行予以考虑；

**（2）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凭证将作为采购人合同付款和验收的前提条件，中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承诺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合同款不予支付、验收不予通过。**

**10.1.6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或因自身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或放弃中标的，已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从中标供应商的赔偿款中收取。**

### 10.2 其他

10.2.1重要提醒：**详见*《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标项1、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前端部分）

### （一）项目概述

#### 1.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织密城市视频感知网络,提高视频感知智能化水平,推进社会治理感知体系建设，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在“雪亮工程”和全区公共区域视频一体化改革工作的基础上,开展“TWGC”集中攻坚行动。**

**按照全区“统一整体规划、统一建设运维、统一平台共享、统一技术标准、统一监督管理”的“五统一”工作原则，在进一步做好全区公共区域视频一体化改革工作的基础上，将“TWGC”向基础薄弱区域以及企事业单位等社会面自建视频感知设备延伸拓展。通过集中攻坚行动，到2023年5月底前，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智能”的“五全”建设目标，确保我区视频感知覆盖率和智能化水平走在全市前列。重点围绕亚运安保、疫情防控、防灾减灾等工作，突出重点区域的视频监控补盲建设，推进前端智能化改造，并逐步拓展接入治安单位视频监控。进一步提升城郊结合部治安防控水平，视频感知建设向城中村、近郊村倾斜。优化拱墅区视频监控平台架构，实现视图大数据多场景赋能城市治理。**

**综上，决定对*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前端部分）*进行公开招标，合同期限三年。**

#### 1.2服务内容概述

**本项目要求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人提出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前端部分*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自行完成杭州市拱墅区辖区内共5407个点位的前端建设和接入服务后，整体交付采购人提供租赁服务，并向采购人提供所有前端点位图像、视频、数据的采集以及存储和接入服务，所提供的服务要满足省、市有关安全技术防范及公安道路监控标准。**

**具体点位数量、类别要求如下：**

**（1）视频监控点位共2643个**（包括：高清鹰眼摄像机点位61个、高清枪球一体机点位2582个）；

**（2）人脸抓拍点位共1974个**（包括：人脸全结构化一体机点位952个、人脸多镜头智能一体机点位746个、人脸全局摄像机点位276个）；

**（3）车辆卡口点位650个**（包括：环保型车辆抓拍摄像机点位及配套环保型补光灯650个）；

**（4）ETC点位140个**（包括：140个ETC路面感知前端）**。**

**备注：以上各类型点位具体建设位置经采购人同意后确定。**

### （二）项目总体要求

#### 2.1总体目标

**（1）通过本项目进行前端补盲，满足在重点场景中,行人以正常速度行走,每步行5分钟至少应被捕获一次清晰视频图像,每步行10分钟至少应被抓拍一次人脸照片;城区内车辆行驶2公里至少应有一次被抓拍记录的建设要求。**

**（2）提升智能感知能力，实现全区公共区域视频感知的智能化比例达到80%以上的工作要求，充分释放视频资源的价值，赋能拱墅区公安分局构建可视化、智能化的视频应用能力。**

#### 2.2主要要求

**（1）本项目要求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在指定点位，自行完成所有前端点位及配套设施的新建后交付采购人使用，合同服务期限三年。合同期间，中标供应商（承租人）须同时提供所有前端点位图像、视频、数据的采集以及存储和接入服务，产生的所有图像、视频存储、采集数据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2）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前端点位及配套系统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完成建设，并负责实施全部配套的运维管理，所有前端点位及配套设施产权归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所有。**

**（3）所有的前端点位必须统一编号、统一标识标牌，并按照要求编号后规范悬挂；须对所有点位进行GPS报警定位坐标采集，并在监控应用平台中实现地图系统可视化标注，充分利用已有城市公共杆件、网络和设备等基础资源，推进“一杆多采、一机多用、一机多能、一机多摄”建设，提升集约建设水平。**

**（4）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应充分考虑采购人对图像和视频数据服务的高质量要求，充分考虑未来发展需要，选择先进、可靠、符合规范的设备完成项目建设，以确保合同期内能稳定提供高标准、高质量的图像和视频采集、处理服务。**

**（5）合同期内，如某些点位的软硬件水平无法满足采购需求，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必须无条件、及时进行更新、改造，所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承担，此项规定所涉及的报价风险请供应商在投标时予以考虑。**

### （三）技术（服务）要求

#### 3.1前端部分建设要求

##### 3.1.1前端部分各类型点位基本要求

**为确保投标人所提供的前端部分及所提供图像、视频、数据的采集以及存储和接入服务的质量，采购人根据以往类似系统的建设经验和实际的需要，对投标人提供租赁服务的前端部分点位建设标准要求如下：**

**3.1.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指定的点位完成所有前端点位的新建，并达到以下标准：**

**（1）高清鹰眼摄像机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2400万像素的超低照度高清球机，光学变倍不低于40倍，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2）高清枪球一体机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400万像素的超低照度高清球机，采用双sensor架构，光学变倍不低于25倍，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3）人脸全局摄像机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800万像素的超低照度人脸抓拍摄像机，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4）人脸全结构化一体机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800万像素的超低照度人脸抓拍摄像机，采用双sensor架构，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5）人脸多镜头智能一体机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800万像素的超低照度人脸抓拍摄像机，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6）环保型车辆卡口点位：**要求采用图像质量不低于900万像素的车辆抓拍相机，抓拍图片分辨率不低于4096(H)×2160(V)，支持车牌、车型、车身颜色、车辆主品牌及子品牌、挂坠、安全带、遮阳板等信息识别，支持远程数据上传，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图片存储时间不少于180天；

**（7）ETC路面感知点位：**支持制式：车载单元OBU、车载热点、车载蓝牙；通信范围不小于50米；可覆盖单向至少4车道，并发率不小于30辆/S，车速不高于70km/h。

##### 3.1.2前端部分软硬件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以下软硬件数量和技术参数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是采购人根据自身租用需求，提出的合理建议，各投标人应投入不低于采购人使用要求的软硬件和数量，以满足采购人的租赁要求。供应商中标后，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更换投标时所承诺投入的软硬件，否则视为合同违约。系统建设及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所有软硬件的正常运转，保证采购人的使用要求，软硬件因故障或技术问题无法达到采购人租用需求时，必须无条件免费进行更换或升级，确保符合采购人的租赁要求。系统建成投入使用后，发现系统性能未达到采购人招标需求的，供应商应根据以下技术参数增加相应软硬件，直至符合采购人招标需求。**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规格及指标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 | --- | --- | --- | --- |
| 1 | 高清鹰眼摄像机 | （1）自带镜头，不少于6个图像采集模块，可将辅视频图像进行无缝拼接；  （2）主视频图像分辨率不低于2560×1440@25fps，辅视频图像分辨率不低于8160×2400@25fps；  （3）主视频支持不小于40倍光学变倍；  （4）靶面尺寸不低于1/1.8英寸；  （5）摄像机全景镜头光圈均不小于F1.0。 | 61 | 台 |
| 2 | 高清枪球一体机 | （1）摄像机内置不少于3个镜头，可输出至少1路全景视频和1路细节视频；  （2）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9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80°；  （3）全景路视频分辨率不小于2560×1440，细节路视频分辨率不小于2560x1440；  （4）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 2582 | 台 |
| 3 | 人脸全局摄像机 | （1）设备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可输出至少三路视频图像：包括全景通道、细节通道、球机通道等；  （2）全景镜头和球机镜头CMOS靶面尺寸均不小于1/1.8英寸；细节镜头CMOS靶面尺寸均不小于1/1.2英寸；  （3）全景通道最大分辨率不小于2560×1440，细节通道最大分辨率不小于3840×2160，球机通道最大分辨率不小于2560×1440；  （4）在联动模式下，细节通道和全景通道可进行全结构化抓拍和属性分析。在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的抓拍和属性分析（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5）设备支持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抓拍，全景检测宽度不小于15米；  （6）具备车牌人脸关联功能，支持非机动车牌与非机动车上的人脸进行关联；  （7）设备支持逆行、载人、未戴头盔3种属性的报警，可联动语音播报，语音内容可以自定义（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8）设备支持人数统计、热度图、人员密度功能。 | 276 | 台 |
| 4 | 人脸全结构化一体机 | （1）具有至少两路视频通道输出功能，至少有1个通道采用单镜头和双图像传感器，分别采集黑白及彩色图像，可对这双路视频图像进行融合输出。至少有1个通道为双镜头、双图像传感器，可分别采集2路音视频流进行拼接输出；  （2）具有不小于1/1.2"靶面尺寸；  （3）至少有1个通道最大分辨率不小于5120×1440；  （4）支持混合抓拍模式，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支持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进行关联。 | 952 | 台 |
| 5 | 人脸多镜头智能一体机 | （1）内置不少于4个镜头，至少2个靶面尺寸为1/1.2"CMOS传感器；  （2）双镜头云台水平方向支持0°～180°旋转，垂直方向支持-5°～30°旋转；  （3）至少有2个通道最大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4）至少有2个视频采集组均具有轨迹关联功能，细节镜头可抓拍、分析检测区域内的行人和非机动车，并在全景画面中叠加目标跟踪框、行进轨迹和方向（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5）支持全结构化混合目标检测，可分别对检测区域中的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支持抓拍人脸、车牌、非机动车车牌小图并上传，可在客户端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图片关联显示；  （6）支持智能分析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每种智能行为分析功能均可最多设置不少于4个警戒区域；  （7）至少有2个视频采集组均支持位置标定，可分别对同一视频采集组中的全景和细节画面进行标定，同步全景和细节画面的位置信息，最多支持64个标定点（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746 | 台 |
| 6 | 环保型车辆卡口 | （1）支持同时预览两路sensor视频；  （2）最大图像尺寸≥4096×2160像素；  （3）护罩玻璃透光率≥99%；  （4）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通过车头可识别不少于7000种，通过车尾可识别不少于3800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99%（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5）可对蓝色、黄色、绿色、渐变绿色、黑色、白色、黄绿双拼色以及其他不同颜色车牌的车辆进行选择抓拍；  （6）支持驾驶人脸部特征信息大于50×50个像素点、夜间环境照度在10lx~30lx范围的情况下，配合LED补光与红外爆闪补光，输出高清人脸抠图。（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7）支持车牌、车型、车身颜色、车辆主品牌及子品牌、挂坠、安全带、遮阳板等信息识别，支持多种车牌种类识别，支持多种车型识别。 | 650 | 台 |
| 7 | 环保型补光灯 | （1）采用≥24颗高亮度LED芯片；  （2）发光均匀，目标光斑显明，可有效减少光污染；  （3）LED控制采用恒流驱动技术；  （4）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67ms，支持超速连拍；  （5）支持LED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 1300 | 台 |
| 8 | ETC路面感知 | （1）支持制式：车载单元OBU、车载热点、车载蓝牙；  （2）通信范围不小于50米；  （3）可覆盖单向至少4车道，并发率不小于30辆/S，车速不高于70km/h;（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4）高速记录：车辆出入高速的时间和高速收费站信息（编码、名称、经纬度）（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140 | 台 |
| 9 | 智能机箱 | （1）含智能机箱管理平台，具备管理相应点位的软硬件系统能力；  （2）箱体为双层隔板挂杆式架构，尺寸不小于：宽400×深250×高500mm；  （3）箱体空载功率≤11W；输出功率≥6000W；  （4）箱体支持当监测到通讯宕机或者数据无法传输时，可自动重启网络输出端口和电控模块的RJ45端口；  （5）平台支持数据管理功能：点位勘察数据管理；点位供电电气安全性数据管理；点位设备状态数据管理；箱体周围环境状态数据管理；角色权限区域数据管理；故障设备品牌型号数据管理；（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5267 | 台 |
| 10 | 配套辅材 | 含立杆件、抱杆件、挑臂及施工相关辅材，杆件类型按照实际安装环境配置。 | 5407 | 台 |
| 11 | 视频云存储设备 | （1）≥75盘位磁盘阵列；双64位多核处理器，32GB，包含≥75块8T企业级SATA磁盘;支持网络raid +1，+2，+3，+4；≥6个千兆网口，≥1个IPMI管理接口；支持视音频、图片、直接写入，支持视频高速预览、回放、下载，支持云内容灾备份，支持一体化运维，支持GB/T28181-2011、Onvif、RTSP、H265、SVAC等标准视频协议；  （2）服务器配置：≥2颗64位多核处理器，≥16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SSD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2个SSD作为缓存盘），配置≥5个风扇，可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3）支持网络RAID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任意1-12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2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 | 30 | 台 |
| 12 | 图片云存储设备 | （1）≥75盘位磁盘阵列；双64位多核处理器，32GB，包含≥75块8T企业级SATA磁盘;支持网络raid +1，+2，+3，+4；≥6个千兆网口，≥1个IPMI管理接口；支持视音频、图片、直接写入，支持视频高速预览、回放、下载，支持云内容灾备份，支持一体化运维，支持GB/T28181-2011、Onvif、RTSP、H265、SVAC等标准视频协议；  （2）服务器配置：≥2颗64位多核处理器，≥16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SSD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2个SSD作为缓存盘），配置≥5个风扇，可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3）支持网络raid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任意1-12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2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 | 3 | 台 |
| 13 | 网络接入控制设备 | （1）最大镜像流量≥20Gbps，最大扫描速率≥50Mb/s；  （2）基于交换机上旁路部署准入控制网关设备，对通过交换机的数据包进行特征分析和身份认证，对不符身份认证和安全要求的接入终端设备限制其访问内部合法的网路资源，并且对应强制跳转到隔离区注册和修复区修复；  （3）基于客户端通信的设备网络控制支持基于双向认证的网络准入控制，由终端代理认证机制和防火墙控制机制实现，终端双方要实现可信通信必须进行终端代理双向认证，并且由认证防火墙阻断其非法的通信请求（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4）为保证网络接入控制系统稳定运行且资产数据的正确性与真实性，减少技术风险，要求网络接入控制设备与网络接入监管系统为同一品牌。 | 4 | 台 |
| 14 | 网络接入监管系统 | （1）授权点位不少于20000点；  （2）支持统计授权IP范围的IP资源的使用情况（占用的和闲置的IP地址）；  （3）消息推送：支持普通信息、重要信息、紧急信息和危机消息等多种提醒模式；  （4）屏幕水印：支持对指定范围内的设备的屏幕打上水印，用于减少信息泄露，泄露后可以追溯；展示模式包括内容直接展示、二维码展示、点阵展示；  （5）级联要求：要求与杭州市公安局视频专网监管系统实现级联管理，从市局平台中可以查看下级平台级联状态（提供承诺说明，若中标后无法实现，招标人有权做无效标处理）。 | 1 | 套 |
| 15 | 前端设备链路 | 公安专用链路，提供三年服务。 | 5407 | 条 |
| 16 | 平台接入服务 | 点位注册、授权，核心网络、服务器使用，提供三年服务。 | 5407 | 点 |
| 17 | 集成、维护及相关服务 | 包含设备安装、调试、对接、勘察、设计、维护等，提供三年服务。 | 5407 | 点 |

##### 3.1.3前端部分建设其他要求

**（1）网络服务要求：**所有前端点位要求接入拱墅区公安视频监控专网，供应商的网络接入服务要求用PON（注：Passive Optical Network:无源光纤网络）技术，采用独立的PON-OTN (注：OpticalTransportNetwork：光传输网）-ONU (注：Optical Network Unit：光网络单元)模式；供应商的骨干机房设备间需提供物理双路由环网保护。

拱墅区公安视频监控专网需采用独立组网架构，VPN专网线路需与互联网及其他专网进行物理隔离，从前端设备开始严格的接入控制，视频监控专网涉及的网络设备需为视频监控专网独立使用，涉及的网络设备不得供其他专网复用。

**（2）每个监控点需符合拱墅区公安高清视频监控专网（VPN 100M）接入带宽能力。**由此所产生的费用，都统一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总体报价中，不再产生额外费用。此项规定所涉及的报价风险请供应商在投标时予以考虑。

**（3）云存储系统扩容服务要求：**云存储系统分为视频云存储和图片云存储，云存储系统可以组建海量的存储资源池，容量分配不受物理硬盘数量的限制；并且存储容量可进行线性在线扩容，性能和容量的扩展都可以通过在线扩展完成。

**（4）视频监控接入服务要求：**要求本项目新建的所有前端视频监控直接接入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专网平台。

#### 3.2前端部分运维管理服务要求

**3.2.1投标人提供租赁的前端部分所需的光纤线路、网络资源以及配套设施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并维护，如在“软硬件需求清单中”未列明的，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补齐，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2.2在合同服务期内，投标人提供租赁的前端部分内所有设备的维护、淘汰、更新、质保服务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中标供应商须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网络线路的通畅；**

**3.2.3服务开通后，中标供应商须提供7×24小时服务，接到采购人需求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在服务期内，单个点位发生重大故障，需要48小时内排除故障；若无法在48小时内修复的，要给出下一步合理解决方案，且征得采购人同意。**

**3.2.4在合同服务期内，单个点位故障不在线时间连续或30天内间断出现累计时间不得超过72小时，单个点位故障时间由采购人根据视频监控运维中心数据及单点录像缺失情况综合评定。**

**3.2.5在合同服务期内，定期针对每个前端点位进行一次实地巡检，并建立相应台账。巡检过程中，应检查前端杆件、设备箱等基础设施的完好程度及整洁卫生情况，同时要重点检查前端设备是否有树枝、树叶或其他遮挡物遮挡的情况，发现情况及时记录并联系相关部门清除，对已脏污前端设备进行清洗。**

**3.2.6中标供应商要保证采购人的服务正常运行，如因网络割接、系统升级、线路调整等原因必须中断服务，中标供应商需提前通知采购人。**

#### 3.3项目组人员要求

##### 3.3.1项目经理

**指派一名项目经理，要求其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管理经历和专业能力，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网络工程师资格证书。**

##### 3.3.2技术负责人

**指派一名技术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系统分析师资格、系统架构设计师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

##### 3.3.3特殊岗位作业人员

本项目在前端点位施工时，需进行登高作业，且涉及接电和网络调试，实施人员需具备有效的登高证、电工证和网络工程师资格证书。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其他需持证上岗人员，必须获得相关主管部门上岗认证，配证并持证上岗。**

##### 3.3.4其他人员

其他人员具备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的技术职称和专业能力。

**备注：项目组人员应当是投标人在职人员。**

#### 3.4保密要求

3.4.1采购人对中标人及工作人员开展常态化安全保密教育，组织签订安全保密承诺书，明确具体安全管理内容、安全保密义务和责任；

3.4.2中标人及工作人员违反安全管理要求，构成违法犯罪的，采购人将及时报送本级政府采购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请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市场监督管理严重失信名单，并追究相关责任。

#### 3.5演示要求

**3.5.1网络接入监管系统功能演示**

（1）消息推送：支持普通信息、重要信息、紧急信息和危机消息等多种提醒模式；

（2）屏幕水印：支持对指定范围内的设备的屏幕打上水印，用于减少信息泄露，泄露后可以追溯；展示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内容直接展示、二维码展示、点阵展示；

（3）级联要求：网络接入监管系统要求与杭州市公安局视频专网监管系统实现级联管理，从市局平台中可以查看下级平台级联状态。

注：要求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

**3.5.2投标人自身视频监控排障系统APP端功能演示**

（1）预结单功能：前端点位故障后，系统自动派发故障工单给维护人员，维护人员可通过APP端进行故障的预结单，可通过下拉框选项分别选择符合现场情况的故障原因和维护人员采取的排障方法，系统检测到点位上线后，可进行自动结单，自动结单后，该条工单将不会出现在维护人员的所有工单列表中；

（2）杆件资料新建：现场巡检时，维护人员可通过APP端对杆件资料进行新建和修改，杆件和摄像头之间可进行关联和取消关联，被关联的摄像头可根据杆件资料中的所在区域、所在街道等字段自动更新信息；

注：要求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

#### 3.6应急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制定全面合理的应急服务响应方案，包括预防和预警机制、运维应急、应急处置、故障处理、善后处置、监督管理等内容。**

### （四）商务要求（合同商务条款主要内容）

| **序号** | **内容** | **招标要求** |
| --- | --- | --- |
| 1 | ▲**投标报价** | **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应包括所需前端部分租赁及配套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税金、人工、管理、合理利润、投标费用、采购代理费、勘察设计费等成本及费用（以上所有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另列）；** |
| 2 | **▲交付期限及服务开始时间** | **2023年5月31日前自行完成建设，并通过“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 |
| 3 | 合同期限 | **三年**（自系统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
| 4 | 实施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服务质量标准** | **合格**（符合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
| 6 | 合同验收 | **本项目合同验收分为“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和“最终验收”两个阶段，由采购人组织实施，各阶段验收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协助采购人进行验收，说明如下（具体安排以合同为准）：**  **（1）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中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自行完成系统建设后向采购人提出“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该阶段验收。“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合格的，系统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承诺的系统交付及服务开始时间前完成整改并通过二次验收后，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整改后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已收缴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2）项目最终验收：**合同三年服务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中标供应商合同期内服务情况（服务质量评价情况）组织项目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结清合同款项。 |
| 7 | 服务质量评价（绩效评价） | **合同服务期内，采购人将依据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定期评价（绩效评价），督促中标供应商严格履行合同。一个年度中，二次服务质量评价不合格的，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已收缴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

### 

### （五）特别说明与规定

**本部分内容均为采购人基本要求，如投标人无法响应，须在《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中详细说明，未说明的，视为认可并接受所有条款。**

**5.1标项是最小投标单位，投标人必须对标项内的所有内容发起投标响应。▲投标人在投标时出现遗漏的内容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如不接受将作无效标处理。**

**5.2投标响应前后矛盾导致评标委员会有疑问的，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30分钟）内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作负偏离处理。**

**5.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任何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5.4▲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准入规定等强制性要求。**

**5.5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前端点位图像、视频、数据的采集以及存储和接入服务，而非系统本身。采购人在本文件中对供应商建设的前端系统提出的要求仅仅是为了确保供应商提供的图像、视频、数据采集服务质量，供应商可以在满足采购人技术规格及配套服务要求的基础上，自行组织和实施本项目建设。所有前端点位建设完毕后，所有产权仍归供应商所有；**

**5.6采购人在本文件中提出的“软硬件需求清单”是为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基础，供应商如认为清单中缺少系统建设所需的其他必要货物，应自行落实；**

**5.7投标时，供应商应对本项目的建设方案进行详细的说明，包括投入的设备清单、数量、设备品牌型号、技术规格、技术架构、建设周期、进度安排等，并最终落实在合同之中；**

**5.8投标时，供应商应提出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并最终落实在合同之中；**

**5.9供应商应建立专门的服务团队，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事项，并在投标时落实团队人员安排情况；**

**5.10供应商的日常运维保障工作依托于自身视频监控排障系统进行开展，系统应具备点位故障主动发现及派单能力，维护人员可通过手机APP端，进行故障工单处理、预结单、监控或杆件资料管理等操作，确保服务期内视频监控的各项基本功能能够正常运行。供应商应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确定专人负责故障的协调处理全过程。**

**5.11对租赁期运维率考核要求**

（1）对总体在线率的考核要求：在租赁期内要求新建前端点位每月平均在线率至少达到**98%**，达不到要求的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除每月合同费用1%；遇部分点位因自然原因或其他不可抗拒力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及采购人要求暂停、移机、变动等情况出现不在线的，由乙方负责梳理报送采购人，由采购人确认后不计入在线率考核中。每月的平均在线率以杭州市公安局视频资源共享平台中的检查率为准。

（2）对单点故障运维情况的考核要求：在租赁期内单点故障48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不在线的或30天内间断出现合计72小时不在线情况，扣除本月该点点位的租赁费。遇部分点位因自然原因或其他不可抗拒力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及采购人要求暂停、移机、变动等情况出现不在线的，由乙方负责梳理报送采购人，由采购人确认后不计入在线率考核中。单点故障不在线连续及累计时间、单点录像缺失情况，由采购人按实确认评定。有出现无视频图像、无录像存储、画面有雪花、画面模糊、画面抖动、控制失灵等影响采购人日常工作的，即视为单点故障。

（3）对录像存储的考核要求:确保不少于30天的24小时连续录像存储,在监控在线情况下要求满足24小时不间断的录像存储，30天内录像出现累计30分钟缺失的，扣除本月该点点位的租赁费。

**5.12点位移机要求**

本次项目为租赁服务项目，在系统建设完成后，采购人根据自身需求可以要求乙方进行监控点位移机，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此次招标中，采购人不需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根据采购人移机要求,需移机的点位在移机审批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上线，没有按时完成移机的按照该点位不在线纳入在线率考核中。遇部分点位因自然原因或其他不可抗拒力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及采购人要求暂停、移机、变动等情况不能按时完成移机的，由乙方负责梳理报送采购人，由采购人确认后延长移机时间。

对前端点位迁移数量的要求：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根据采购人要求，对本次项目建设的固定点位数量的5%以内的点位（数字向上取整）提供移位服务。

**5.13**供应商需考虑杭州地区的气候条件，前端设备应考虑防潮、防雾，金属设备和器件具有较强的防腐蚀能力。

5.14建设施工中遇到的破路、立杆、绿化、线路架设等造成的所有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承担，费用计入投标报价，采购人负责协助。

## 标项2、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后端部分）

### （一）项目概述

#### 1.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织密城市视频感知网络,提高视频感知智能化水平,推进社会治理感知体系建设，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在“雪亮工程”和全区公共区域视频一体化改革工作的基础上,开展“TWGC”集中攻坚行动。**

**前端感知设备建设后，需同时优化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后端架构，横向拓展视频资源的应用范围，纵向与市公安局平台进行适配,建成视频大联网、大共享架构的分布式智能应用体系，有机结合多种感知能力，致力于打造一个强大的、开放的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调度平台，建立起自动化、智能化的预警防范机制。实现公安系统“纵向互通、横向互享、扁平高效”的应用目标，为政府决策指挥提供有利支持，促进社会治理智慧化水平提升。**

**综上，决定对*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后端部分）*进行公开招标，合同期限三年。**

#### 1.2服务内容概述

**本项目要求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人提出的承租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后端部分*技术指标和服务要求，提供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后端系统优化升级服务，包括基础平台支撑配套优化服务、视频接入转发中心扩容服务、视频图像解析中心扩容服务、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建设服务、视频监控运维中心扩容服务、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服务、网络安全边界升级服务、公安信息网安全优化服务、视频专网安全优化服务、安全管理平台建设服务、治安单位接入网安全优化服务、1781安全联网建设服务、数据中心租赁服务、分局\*\*\*网络优化服务，并与市公安局平台进行级联适配,建成视频大联网、大共享架构的分布式智能应用体系。**

### （二）项目总体要求

#### 2.1优化后台架构

**横向拓展视频资源的应用范围，纵向与市公安局平台进行适配,建成视频大联网、大共享架构的分布式智能应用体系，有机结合多种感知能力，致力于打造一个强大的、开放的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调度平台，建立起自动化、智能化的预警防范机制，为政府决策指挥提供智慧支持，促进社会治理智慧化水平提升。**

#### 2.2优化拱墅区视频监控网络

**本项目将按照“一指南三标准”的要求，遵循“专网专用”原则和“三网三平台”架构对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网络进行优化和扩容。为关键用户、关键监控场所的视频监控业务提供高可靠的实时性保障，确保这些视频流具有独享的传输带宽，在接入和转发时不会受到其他视频流的冲击和影响。**

#### 2.3提升视频解析算力

**依据《杭州市实施“TWGC”加强和完善社会治理感知体系集中攻坚行动方案》的要求，需配备不低于本级接入视频数量5%的智能解析算力，与市级资源调度平台实现对接，协同建立市、区两级联动的视频智能算法算力统筹调度体系，充分发挥视频感知图像信息在城市治理工作感知预警的作用。**

**本项目将通过扩容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图像解析中心能力，利用智能分析算法对视频、图片进行智能解析，为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图像信息综合应用提供智能化业务支撑。**

#### 2.4优化网络安全

**按照《杭州市公共区域视频安全建设标准》、《公共安全社会视频资源安全联网设备技术要求》等建设要求，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网络应建立前端安全防护机制，实现对前端接入资源的高效识别和有效管控，确保系统应用区应用安全。通过专业网络安全服务团队，对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网络提供网络安全服务，最终形成有效消除、控制或降低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监控网络安全风险的安全运营服务体系。**

**本项目依据网络安全相关规范要求，从数据采集、访问控制、安全隔离、安全监测、安全管控等维度构建视频统一调度体系安全防护能力的总体框架，并在总体安全框架下，通过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安全防护设施，实现信息安全防护及主动防护。同时，形成统一的运维管理机制，逐级分解落实维护管理责任，健全运维人员管理机制，全面提升视频监控的整体运行维护管理水平，以满足目前大事安保、疫情防控等工作的迫切需求。**

**主要要求如下：**

**（1）本项目要求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自行完成所有软硬件的安装调试后交付采购人使用，具体建设内容详见“第3.3、3.3款”，合同服务期限三年。合同期间，中标供应商（承租人）须保证所有软硬件可正常使用，合同期内产生的所有后台数据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2）本项目涉及的软硬件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完成建设，并负责实施全部配套的运维管理，所有软硬件的产权归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所有。**

**（3）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应充分考虑采购人对整体服务的高质量要求，充分考虑未来发展需要，选择先进、可靠、符合规范的软硬件设备完成项目建设，以确保合同期内能稳定提供高标准、高质量的服务。**

**（4）合同期限内，如某些软硬件水平无法满足采购人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必须无条件、及时进行优化，所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承担，此项规定所涉及的报价风险请供应商在投标时予以考虑。**

### （三）技术（服务）要求

#### 3.1后端部分建设要求

**按照全市统一的技术指南和相关标准，自行完成以下建设后，交付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

##### 3.1.1基础平台支撑配套优化

**结合本项目业务需求，增加7台超融合服务器、2台虚拟存储交换机、1台路面感知汇聚服务器、1台路面感知应用服务器等设备，新建路面感知平台应用，升级更换现有的视频编解码上墙设备，优化拱墅分局基础平台支撑配套。**

##### 3.1.2视频接入转发中心扩容

**将视频接入转发中心视频接入能力在原有基础上扩容1万路，增加流媒体服务器、转码服务器、跨网摆渡服务器等设备。**

##### 3.1.3视频图像解析中心扩容

**结合本项目业务需求，对视频图像解析中心进行升级扩容，提升人脸图片并发解析能力，扩容2624路人脸图片解析能力；提升车辆图片二次结构化能力，扩容650路车辆图片解析能力；提升视频结构化能力，新增2000路视频结构化能力。**

##### 3.1.4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建设

**建设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应用，支持2000路视频解析并发调度能力，支持2000路图片并发调度能力，支持104颗GPU调度服务能力，并与市公安局调度平台实现对接。**

##### 3.1.5视频监控运维中心扩容

**增加资产管理功能、监控巡检功能、扣费功能。**

##### 3.1.6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

**租赁视频专网平台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移动端设备内部署相应的应用。**

##### 3.1.7网络安全边界升级

**升级拱墅分局现有网络安全边界中的视频网闸设备和数据网闸设备。**

##### 3.1.8公安信息网安全优化

**按照等保三级评测和密评要求，增加密码应用设备，确保拱墅分局公安信息网应用系统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 3.1.9视频专网安全优化

**强化安全检测能力，严禁公安机关以外单位采取直联方式联接公安视频专网。增加网络安全设备和密码应用设备，做好应用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测和密评工作。**

##### 3.1.10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搭建安全运营管理平台，部署实施数据采集、资产监测、威胁监测、脆弱性监测、视频操作审计、视频流动感知、共享管理整治、态势分析等应用，并提供三年驻场人员及运维服务。**

##### 3.1.11治安单位接入网安全优化

**优化分局治安单位接入网网络架构，增加安全设备，做好应用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测工作。**

##### 3.1.12 1781安全联网建设

**按照GA/T 1781-2021《公共安全社会视频资源安全联网设备技术要求》部署相应的加密设备。**

##### 3.1.13数据中心租赁

**租赁的数据中心作为拱墅区公安分局视频专网的接入端，利用数据中心的机柜空间安装后端部分设备。**

##### 3.1.14分局\*\*\*网络优化

**对拱墅区公安分局各\*\*\*视频专网进行改造和割接，增加安全交换设备。**

#### 3.2后端部分建设软硬件等内容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

**以下软硬件数量和技术参数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是采购人根据自身租用需求，提出的合理建议，各投标人应投入不低于采购人使用要求的软硬件和数量，以满足采购人的租赁要求。供应商中标后，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更换投标时所承诺投入的软硬件，否则视为合同违约。系统建设及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必须确保所有软硬件的正常运转，保证采购人的使用要求，软硬件因故障或技术问题无法达到采购人租用需求时，必须无条件免费进行更换或升级，确保符合采购人的租赁要求。系统建成投入使用后，发现系统性能未达到采购人招标需求的，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应根据以下技术参数增加相应软硬件，直至符合采购人招标需求。**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规格及指标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 | --- | --- | --- | --- |
| **一** | **基础平台支撑配套优化** | | | |
| 1-1 | 超融合服务器 | （1）CPU：≥2颗，单颗CPU核数≥16核，主频≥2.9GHz；  （2）内存：≥8个32GB DDR4；  （3）系统盘：≥2\*240GB SATA SSD；  （4）缓存盘：≥2个960G SSD；  （5）数据盘：≥6个8T HDD；  （6）盘位数：≥12；  （7）接口：≥6千兆电口，≥4万兆光口（含模块）；  （8）包含配套服务器虚拟化软件、网络虚拟化软件、虚拟存储软件、云计算管理软件。 | 7 | 台 |
| 1-2 | 虚拟存储交换机 | （1）≥24个10G SFP+光口，≥2个40GE QSFP+光口；≥16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2）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720Mpps；  （3）支持全端口线速转发；支持aNAC统一管理、统一查看状态、VLAN等配置管理；支持终端识别、终端准入、安全防护及安全画像可视；支持胖瘦一体化；≥1个150W可插拔AC交流电源，并预留≥1个扩展可插拔电源槽位。 | 2 | 台 |
| 1-3 | 路面感知汇聚服务器 | （1）CPU≥1.9GHz/6核；  （2）内存≥16G；  （3）磁盘≥1.2T 10Krpm SAS HDD\*1；  （4）网卡≥2个千兆/百兆自适应网口，独立双网卡。 | 1 | 台 |
| 1-4 | 路面感知应用服务器 | （1）CPU≥2.2GHz/10核；  （2）内存≥96G；  （3）磁盘≥1.2T 10Krpm SAS HDD\*6；  （4）RAID≥12Gb/s，支持RAID0、1、5、6等；  （5）网卡≥2个千兆/百兆自适应网口，独立双网卡；  （6）电源≥2个。 | 1 | 台 |
| 1-5 | 路面感知平台 | （1）支持展示当日采集量、采集总量，采集趋势展示近24小时趋势、高速记录近7天趋势；支持车辆类型及数量展示；支持预警信息实时展示；支持设备数量及在线情况展示；支持单个设备实时采集数据展示；  （2）支持车牌号码查询显示多维度系统数据：车辆信息、关联多维数据信息、高速记录，多维数据轨迹记录，地图车辆轨迹显示；  （3）支持与省厅路面感知平台对接（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 | 1 | 套 |
| 1-6 | 流媒体编码输出卡 | IP流媒体H.265输出板卡由≥2路RJ45接口组成，可将综合信号处理平台中的电信号编码成标准的IP信号进行传输，同时支持H.264或H.265编码协议，支持不少于4路1920×1080@60Hz 编码输出。 | 1 | 张 |
| 1-7 | 流媒体解码卡 | IP流媒体H.265 4K输入板卡由≥2路IP接口组成，可将接收到的视频压缩IP信号转化为数字信号，传送至综合信号处理平台使用。单通道解码支持不少于1路3840x2160@30Hz、4路1920x1080@60Hz、9路1920x1080@30Hz。支持热插拔功能。 | 1 | 张 |
| 1-8 | 互联网链路 | 1G带宽，16个固定IP，互联网光纤专线，提供三年服务。 | 1 | 条 |
| **二** | **视频接入转发中心扩容** | | | |
| 2-1 | 视频监控接入路数扩容 | 本次新增1万路视频接入扩容、含本级车道数，视频监控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支持编码设备通过GB28181协议、ONVIF协议，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 | 1 | 项 |
| 2-2 | 流媒体服务器 | （1）CPU：不少于2颗处理器，核数≥16核，主频≥2.9GHz；  （2）内存：不低于64G DDR4，24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3TB内存；  （3）硬盘：不少于1块 480G SSD硬盘。最高支持4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4）网口：支持不少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 3 | 台 |
| 2-3 | 视频联网网关 | 面向平台域间联网对接场景，提供视频业务相关联网服务，支持为平台提供符合视频相关标准（如GB/T28181-2016、GB/T28181-2011、DB33/T629-2011等协议）的视频资源联网、码流传输与控制能力，支持媒体流转码。 | 1 | 项 |
| 2-4 | 转码服务器 | （1）并发级联带宽：不低于800Mb；  （2）最大管理点位数：不少于20万路；  （3）转码能力：设备支持总转码路数=软转码数 + 硬转码数；  （4）x86 CPU软转码：4路1080P30 4Mbps及以下；  （5）H264/H265转国标码流：不低于288路D1@30fps1Mbps/288路720P@30fps2Mbps/144路1080P@30fps4Mbps。 | 1 | 台 |
| 2-5 | 数据摆渡服务器 | （1）CPU：≥2颗CPU（核数≥10核，主频≥2.4GHz）；  （2）内存：≥128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3）硬盘：≥4块480G SSD 硬盘最高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支持可选2块后置热插拔2.5寸硬盘；  （4）阵列卡：配置SAS\_HBA卡，支持RAID 0/1/10；  （5）PCIE扩展：支持不少于6个PCIE扩展插槽；  （6）网口：不少于板载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 6 | 台 |
| 2-6 | 视频编解码上墙设备 | （1）机箱（不少于10个业务槽位）+交换板+单主控板+双电源+不少于8路DVI编码输入+不少于16路HDMI解码输出；  （2）支持H264编码，支持解码2路2400W@25fps、或4路1200W@25fps、或8路800W@25fps、或16路400W@25fps、或 32路200W@25fps，或64路720P@25fps及以下分辨率；  （3）具备三码流编码功能：支持主码流、子码流、第三码流编码输出功能；  （4）支持显示预案功能，可将视频输出状态保存为场景，可设置多个场景并可对每个场景进行配置、清空、复制、修改、切换等操作，可实现多个场景轮巡切换、（预案）轮巡；  （5）支持虚拟云台控制功能，具备虚拟云台控制按键，可调整球机和云台的运行速度和方向，并且支持多用户云台抢占、云台控制锁定功能；  （6）包含配套线缆、配套转接头等辅材。 | 18 | 台 |
| **三** | **视频图像解析中心扩容** | | | |
| 3-1 | 人脸图片算法 | 包含人脸跟进、检测、评分、建模、属性分析、比对报警功能 | 2624 | 路 |
| 3-2 | 车辆图片算法 | 包含车辆检测、建模、属性分析、车牌识别功能 | 650 | 路 |
| 3-3 | 视频结构化算法 | 包含活动目标检测、跟踪、评分、属性分析、建模功能 | 2000 | 路 |
| 3-4 | GPU服务器 | （1）CPU：提供不少于2颗CPU，单颗核数≥20核，基础主频≥2.1GHz；  （2）GPU：提供不少于8张GPU卡，单卡提供不低于130Tops int8 算力，每个GPU显存不低于16GB；  （3）内存：≥256G DDR4，24根 DDR4 ECC RDIMM插槽。 | 13 | 台 |
| 3-5 | 模型比对服务器 | （1）名单库单卡最大容量：≥4000万/T4；  （2）名单库：≥512个；  （3）抓拍库单卡最大容量：≥1.5亿/T4，并发性能：≥10个/秒；  （4）抓拍库类型支持人脸、人体；  （5）CPU≥2颗24核CPU(2.20GHz）；  （6）GPU：提供不少于8张GPU卡，单卡提供不低于130Tops int8 算力，每个GPU显存不低于16GB；  （7）内存≥768GB DDR4；  （8）名单库容量0.6亿时，每秒处理不少于960个1:N人脸比对任务（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4 | 台 |
| 3-6 | 融合大数据服务器 | （1）处理器≥2颗10核 X86架构（2.40GHz）；  （2）内存≥256G；  （3）单台设备支持不少于20亿数据的存储、查询、搜图。不少于50个用户并发，查询检索效率不低于4.5亿条数据/s，以图搜图效率不低于2000万条模型/s（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4）支持关联人脸、人体、车辆进行综合查询。 | 10 | 台 |
| **四** | **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建设** | | | |
| 4-1 | 视频解析路数授权 | 提供本级实时视频、在线录像，级联视频等视频的智能的路数。 | 2000 | 路 |
| 4-2 | 图片并发数量授权 | 提供本级图片、级联图片等图片的智能分析并发数量授权，按照张/秒控制。 | 2000 | 张 |
| 4-3 | GPU调度数量授权 | 提供计算资源的接入管理与调度服务能力，支持云边计算资源多种GPU类型的接入管理，支持跨芯片类型的调度服务。 | 104 | 颗 |
| 4-4 | 图片分析任务 | （1）支持图片分析任务基于任务来源、时间范围、关键字的检索，支持检索条件的重置；  （2）支持分页展示任务列表，支持展示任务名称、任务类型、任务状态、算法名称、任务来源、数据源、创建时间、操作；  支持状态为执行中，停止，异常两种状态，支持执行中状态下，停止、详情、删除三种操作，支持异常和停止中状态下有启动、详情、删除三种操作；  （3）支持新建任务，支持新建任务填写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任务名称、算法名称、算法厂商、算法版本、布控阈值、比中上报个数，支持新建任务填写数据源，数据源包括：目录选点、地图选点、数据资源池，支持新建任务填写任务参数，任务参数包括输入地址、输出地址（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4）支持批量删除选中任务，支持启动或停止任务，支持导出选中数据或全部数据。 | 1 | 项 |
| 4-5 | 视频解析任务 | （1）支持基于任务类型、任务来源、时间范围、关键字的检索；  （2）支持任务类型点击下拉框进行选择，申请状态支持点击下拉框进行选择，可选状态包括：全部、实时视频、在线录像、本地录像，支持检索条件的重置；  （3）支持列项顺序的重置；  （4）支持分页展示任务列表，支持展示任务名称、任务类型、任务状态、算法名称、任务来源、数据源、创建时间、操作；  （5）支持状态为未下发、等待、执行中、异常、已完成、停止6种状态；  （6）支持未下发状态下有详情、删除两种操作；支持等待状态下有停止、详情、删除两种操作；支持执行中状态下有停止、详情、删除两种操作；支持停止状态下有启动、详情、删除两种操作；支持异常状态下有详情、删除两种操作；支持已完成状态下有详情、删除两种操作；  （7）支持已完成状态下有详情、删除两种操作；  （8）支持新建任务，支持新建任务填写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任务名称、任务类型、算法名称、算法厂商、算法版本（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9）支持新建任务填写数据源，数据源包括：目录选点、地图选点、数据资源池；  （10）支持展示任务参数，任务参数包括监控点名称、操作  （11）支持按循环计划、单次计划展示时间计划；  （12）支持批量删除选中任务，支持启动或停止任务，支持导出选中数据或全部数据。 | 1 | 项 |
| 4-6 | 倍速分析策略 | 支持进行视频倍速分析速度配置（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1 | 项 |
| 4-7 | 算法管理 | （1）支持对各类算法包的统一管理和调度；  （2）支持对算法进行统一的预分配；  （3）支持对算法包的上传和删除；  （4）支持查看算法包的详情页面，了解算法的所有基本信息，包括厂商、版本、分析类型、算法描述、计算能力等信息；  （5）支持对多个分析集群进行算法预分配；  （6）支持切换不同的集群来实现不同集群资源的算法设置和管理；  （7）支持展示的信息包括各芯片资源分配的饼状图、芯片视图、算法视图；  （8）支持通过编辑预分配实现各类算法计算资源配置，针对不同算法预分配相应的数量的计算资源。 | 1 | 项 |
| 4-8 | 任务管理 | （1）支持对图片检测建模和视频结构化等后端智能分析任务提供调度能力；  （2）图片任务支持人脸/车辆/人体等抓拍库建模；  （3）视频任务支持视频的结构化分析，分析视频中的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  （4）支持对智能任务添加、删除、启动、停止的批量处理；  （5）支持添加任务时，可以手动的选择算法类型、厂商、版本等算法信息；  （6）支持根据实际分析需求选择数据来源和计算集群，配置时间计划；  （7）支持任务列表筛选，可以根据任务状态、任务类型、算法类型、分析类型、任务来源、关键字模糊查找；  （8）支持任务详情查看，可以查看任务基本信息、算法/资源信息、输出地址信息；  （9）支持对图片分析任务可以展示图片分析情况统计；  （10）支持对视频任务可以查看任务中所有点位视频信息；  （11）支持任务修改，支持修改任务名称，数据源，计算资源、输出地址。 | 1 | 项 |
| 4-9 | 参数配置 | （1）支持对基本的配置项进行参数配置，包括存储资源、优先级、维护模式的配置；  （2）存储资源支持选择相应的云存储服务器和资源池，用于视频分析任务的分析结果图片的存储；  （3）优先级支持对不同的部门，不同的人员进行优先级配置；  （4）维护模式支持对不同的类型进行配置，实现该类任务的后台停止执行。 | 1 | 项 |
| 4-10 | 分级资源调度 | （1）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平台接入请求；  （2）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平台断开连接请求；  （3）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心跳保活请求；  （4）支持修改接收到请求平台名称；  （5）支持配置本地平台名称，区域编号等信息。 | 1 | 项 |
| 4-11 | 算法共享 | 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算法查询请求 | 1 | 项 |
| 4-12 | 算力共享 | （1）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gpu资源使用情况查询请求；  （2）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针对某个算法的算力使用情况查询请求。 | 1 | 项 |
| 4-13 | 分级任务协同 | （1）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任务协同任务请求；  （2）支持解析市局下发的协同任务请求；  （3）支持接收处理市局查询任务执行状态请求；  （4）支持接收处理市局查询任务分析结果统计请求；  （5）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对协同任务的停止请求；  （6）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对协同任务的启动请求；  （7）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对任务的修改请求；  （8）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对任务的删除请求。 | 1 | 项 |
| 4-14 | 分级调度结果回传 | 支持将市局下发的协同任务的分析结果转发市局 | 1 | 项 |
| 4-15 | 计算资源信息 | （1）支持对智能资源概况信息进行展示；  （2）支持对智能集群类型占比进行展示；  （3）支持对分析单元运行状态进行展示；  （4）智能资源概况信息支持展示包括服务器总量、智能集群总量、分析单元总量、GPU总量，以及不同类型的资源所拥有的集群、分析单元、GPU数量；  （5）智能集群类型占比支持展示各集群的占比情况；  （6）分析单元运行状态支持展示运行中及其他运行状态。 | 1 | 项 |
| 4-16 | 资源设备管理 | （1）支持添加各类计算资源，主要分为两个模块：管理节点和智能设备；  （2）管理节点支持添加各种类型资源资源的管理节点的添加；  （3）管理节点支持主动获取该管理节点上的所有计算资源信息，包括设备类型、对用集群、分析单元数、许可信息、分析能力、智能模式；  （4）管理节点支持添加分析单元、刷新、删除，同时每个管理节点都支持子列表形式展开，用以展示管理节点下所有的分析单元信息；  （5）支持对已添加的管理节点进行添加分析单元、数据同步和删除操作；  （6）支持从管理节点中选取添加智能设备；  （7）支持对调度集群进行管理，实现各种类型的调度集群的添加  支持对已创建的集群可进行编辑和解散集群。通过编辑可以对集群进行扩容和缩容，增加或是删除集群中的分析单元。 | 1 | 项 |
| 4-17 | 存储资源管理 | （1）支持对各类存储设备进行统一的接入；  （2）支持对存储资源的状态、使用率、磁盘、网络等信息进行监控统计；  （3）支持展示存储的统计概况，支持展示存储资源总容量、存储设备状态、存储磁盘状态、监控点、存储资源池等数据  支持存储资源的池化管理，支持手动添加存储池，实现存储资源的隔离；  （4）支持添加存储域，通过存储域才能实现存储设备的池化管理；  （5）支持展示实时流录像计划和历史流录像计划；  （6）支持展示网口列表，包括ip地址、子网掩码、网关、mac等信息；  （7）支持校时设置和数据库备份目录设置 | 1 | 项 |
| **五** | **视频监控运维中心扩容** | | | |
| 5-1 | 综合监测 | （1）对接入平台的编码设备的综合监测：支持查看设备总数、在线率、在线数、离线数、未检测数；  （2）支持以树状结构查看各级各区域的编码设备监测状况；  （3）支持以在线状态、IP地址、设备名称、硬盘状态、状态持续时长多个维度高级查询定位编码设备；  （4）支持一键导出、一键刷新查询结果列表数据；  （5）查询列表数据包含：设备名称、所在区域、IP地址、在线状态、硬盘状态、状态持续时长、监控点数量（在线数、离线数）巡检时间；  （6）支持查看编码设备详细信息：基本信息、状态信息、硬盘信息、监控点信息、历史状态，其中历史状态支持自定义查询时间段；  （7）对解码设备的综合监测：支持以树状结构查看各级各区域的存储设备状况；  （8）支持以数据类型、所在区域、在线状态、设备名称、设备类型、IP地址、工作状态多个维度高级查询定位存储设备；  （9）支持查看每台解码的详细信息：基本信息、子系统信息、历史检测记录。其中历史检测记录支持自定义查询时间段。 | 1 | 项 |
| 5-2 | 联网运维监测 | （1）支持上下级平台总数、上下级平台离线数、平台状态统计功能；  （2）支持从下级平台名称、当前状态、离线总时长、离线次数、取流抽检异常次数几方面展现上下级平台近7日的统计结果；  （3）支持按照平台层级、离线时长、离线次数、当前状态开展查询应用；支持详情查看功能；  （4）支持平台离线明细展现；  （5）支持通过配置下级重点点位，并通过取流的方式来进行联网平台在线状态的监控，解决下级平台心跳在线，实际无法正常提供取流业务的情况；  （6）支持联网汇聚资源质量明细的详情查看功能。通过点击柱状图展现详情信息；支持联网资源数趋势图展现功能；  （7）支持联网平台媒体调度情况的展现，包括当前路数、24小时成功率，支持近3小时的码流转发流量的展现功能，支持告警阈值线的展现功能。；支持上下级调阅情况的展现功能，包括平台名称、取流路数、成功率、转发带宽；  （8）支持资源汇聚情况、资源共享情况的展现功能；  （9）支持平台离线统计、平台抽检统计功能；  （10）平台离线统计支持按外域类型、当前状态、统计开始时间、平台名称进行查询展示，并支持一键导出查询结果；  （11）平台离线查询结果数据包含：外域类型、平台名称、IP地址、当前状态、厂家类型、离线时间总长、离线次数、在线率、最近离线时间。 | 1 | 项 |
| 5-3 | 规范性检测 | （1）支持联网平台资源数量统计功能，包括每日统计数量变化情况、数据导出、昨日对比情况、24小时资源变化情况；  （2）支持支持每日统计联网资源与业务平台资源的变化情况；支持数据的导出；  （3）支持推送的资源目录的规范性的检测功能，包括数据导出、各区域目录合规性；  （4）支持对汇聚/分享资源编码规范性检测功能；支持对不规范类型分布进行展现；支持各区域不规范汇聚资源数量柱状图统计功能；支持按照平台名称、资源类型、资源编码开展查询应用；  （5）支持汇聚/分享资源编码不规范明细查看功能，包括资源名称、资源类型、资源编码、平台名称、父组织名称、父组织编码、检测结果、建议；支持结果导出；  （6）支持各区域分享、汇聚资源不规范资源数量统计功能；  （7）支持各区域汇聚/分享资源码流规范性检测功能并对码流不规范数量进行统计的功能；  （8）支持各区域汇聚/分享资源码流规范性检测明细查看功能，包括资源名称、资源编码、检测结果、封装类型、编码类型、设备厂家、平台名称、整改建议；  （9）支持各区域汇聚/分享资源经纬度规范性检测，支持不规范点位的统计；  （10）支持各区域汇聚/分享资源经纬度规范性检测功明细查看功能，包括资源名称、资源编码、平台名称、检测结果、经度、纬度。 | 1 | 项 |
| 5-4 | 巡检配置 | （1）支持对巡检计划进行查询，查询条件包含资源类型、巡检类型、执行状态；  （2）支持对巡检计划进行同步、添加、新增、编辑、删除、启用和禁用操作；  （3）巡检计划展示信息包含计划名称、资源类型、巡检类型、资源数量、巡检周期、巡检频率、执行状态、执行进度、最近一轮巡检耗时；  （4）支持配置巡检时间模板（新增模板、删除模板、编辑模板属性）；  （5）支持高级配置，选择在线状态获取方式、存储类型、基准图片存储资源池、诊断图片存储资源池；  （6）支持对资源分组的配置，包括新建分组、删除分组；  （7）支持展示资源分组的具体信息，包含：分组名称、关联探针、资源数量、操作；  （8）对平台设备信息采集的指标配置，设备包含物联设备、IT基础设备、存储设备、解码显示、应用软件、组织区域；  （9）支持针对不同设备设定对应业态的指标。 | 1 | 项 |
| 5-5 | 资产录入 | （1）支持新增单个设备的档案，新增过程中直接对填写的信息进行校验；并支持通过复制现有档案的方式新建档案；  （2）支持批量导入、导出、删除设备的档案信息，导入时支持对导入的档案信息进行校验，并给出校验结果；  （3）支持多目设备报备，对报备为多目设备的档案，不做MAC地址唯一性校验；  （4）支持按条件查询档案信息，支持的条件包括档案的所有属性、补全状态、校验结果；  （5）支持编辑、查看设备的档案详情；  （6）支持查看当前平台的设备总数、设备档案的补全情况、填报准确性情况。 | 1 | 项 |
| 5-6 | 资产库 | （1）支持将填报准确的设备信息推送给上级平台，并展示设备的推送状态（已推送、未推送）；  （2）支持按条件查询档案信息，支持的条件包括档案的所有属性、推送状态、校验结果；  （3）支持导出指定查询条件下的所有设备的档案信息；  （4）支持给设备打上重点点位标记，并推送给上级平台；  （5）支持向下级平台下发重点点位目录，并展示设备的下发状态。 | 1 | 项 |
| 5-7 | 异常反馈 | （1）支持展示本级汇聚的所有填报不准确的设备档案信息，并展示具体的异常原因。本级异常点位可直接进行编辑功能进行修改；下级异常点位可通过异常反馈的方式将异常原因下发给下级平台；  （2）支持按条件查询异常设备的档案信息，支持的条件包括行政区划、设备来源（本级、下级）、检测类型（上级平台反馈、本级平台检测）、异常项（公安部十个指标）、下发状态；  （3）支持导出异常设备的档案信息，导出的信息包括：设备的基础信息、下发状态、异常原因。 | 1 | 项 |
| 5-8 | 级联配置 | （1）支持配置上级平台、下级平台的信息；  （2）支持配置所在行政区划，及上报、下发接口单页大小。 | 1 | 项 |
| 5-9 | 综合排名 | （1）支持按照按月方式、自选时间段方式进行统计；  （2）支持统计运维总分TOP10，统计项包含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  （3）支持统计运维明细，点击区域可展示详细监控点统计明细；  （4）运维统计数据包含：所在区域、总数、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总分、排名；  （5）运维明细统计数据包含：所在区域、监控点名称、IP地址及端口、离线时间（天）、监控点在线率（天数）、图像正常率（次数）、录像完整率（天数）；  （6）支持展示统计各项数据来源计算公式；  （7）支持配置总分形成权重。 | 1 | 项 |
| 5-10 | 高质量点位统计 | （1）支持按照按月方式、自选时间段方式进行统计；  （2）支持按照统计时间、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取流成功率、编码格式进行查询；  （3）支持展示取流成功TOP10；  （4）支持列表展示高质量点位明细，展示信息包含：监控点名称、所在区域、IP地址、在线率、取流成功率、图像正常率、平均关键帧延时、平均视频流延时、平均信令延时、编码格式；  （5）支持高质量点位统计明细一键导出；  （6）支持查看取流成功率、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计算公式。 | 1 | 项 |
| 5-11 | 录像达标统计 | （1）支持查看监控点录像存储达标统计，信息包含：所在区域、达标数、未达标数、巡检失败数、未检测数、录像达标率、未配置录像计划数；  （2）支持查看达标数、未达标数、巡检失败数、未检测数和未配置录像计划数明细，包含信息：监控点名称、IP地址、所在区域、要求录像保存天数、实际录像保存天数；  （3）支持监控点录像存储达标统计与各项指标明细表的一键导出；  （4）支持查看录像达标率与录像达标的计算公式。 | 1 | 项 |
| 5-12 | 监控点离线超时统计 | （1）支持按照按月方式、自选时间段方式进行统计；  （2）支持按照统计时间、统计对象、离线时长、离线次数、未录像时长统计明细；  （3）支持列表式查看统计明细，信息包含：资源名称、IP地址、所在区域、在线状态、离线总次数、离线总时长、近15日未录像时长；  （4）支持统计结果一键导出；  （5）支持查看离线时长与未录像时长的计算公式；  （6）支持设备单次48小时离线统计分析，提供所属区县、所属街道、布建场景、建设等位、目录路劲、点位名称、点位编号、原建设时间、服务到期时间、服务到期时间、项目名称、点位类别的的查询展现；  （7）支持设备单月累计72小时统计分析，提供所属区县、所属街道、布建场景、建设等位、目录路劲、点位名称、点位编号、原建设时间、服务到期时间、服务到期时间、项目名称、点位类别的的查询展现。 | 1 | 项 |
| 5-13 | 点位扣费分析 | 支持项目和点位扣费配置。支持异常扣费排除。支持扣费明细、点位明细导出功能 | 1 | 项 |
| **六** | **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 | | | |
| 6-1 | 视频专网平台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 | （1）机身采用超轻材料，保证长时间佩戴舒适，并通过≥20000次高强度弯折及80cm跌落实验；  （2）支持60Hz，1080P超清原画显示；≥100000：1对比度；视场角:≥43°；镜片透光率≥75%；  （3）摄像头：≥800W像素，支持1080P录像；  （4）传感器：9轴IMU，距离传感器，光纤传感器；  （5）支持唤醒、睡眠等功能；  （6）音频：扬声器、麦克风各≥2个；  （7）支持消息接收功能，通过平台可进行消息编辑，眼镜会自动弹出推送的消息，并可通过点击按钮关闭此推送消息。 | 20 | 台 |
| 6-2 | 登录 | 支持用户警号绑定方式登录 | 1 | 项 |
| 6-3 | 预览回放 | （1）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分级展示拱墅区组织目录；  （2）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实时预览，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实时预览的视频进行播放、暂停等操作；  （3）对监控点进行实时预览，可以在虚拟现实移动端全屏预览；  （4）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按时间和存储方式分类查询录像片段；  （5）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录像回放，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回放的视频进行播放操作；  （6）支持查看拱墅分局视频专网最近一个月的视频。 | 1 | 项 |
| 6-4 | 地图 | （1）支持在地图上显示监控点位，在地图上点击点位可查看点位信息，包括名称、类型及在线状态；  （2）点击地图上的监控点位，可以实时预览点位视频；  （3）点击地图上的监控点位，可以进行监控点录像回放；  （4）支持通过语音关键字搜索点位. | 1 | 项 |
| 6-5 | 消息 | （1）支持人脸布控、车辆布控、智能分析和报警设备的报警消息展示，以颜色区分报警紧急程度；  （2）支持查看人脸布控报警信息，预警信息，人员信息等；  （3）支持查看车辆布控报警信息，过车信息，车辆属性等。 | 1 | 项 |
| 6-6 | 设置 | （1）支持设置是否接收新消息通知；  （2）支持退出当前用户登录。 | 1 | 项 |
| 6-7 | 流量卡服务 | 流量按实际使用需要配置 | 1 | 项 |
| **七** | **网络安全边界升级** | | | |
| 7-1 | 下一代防火墙 | 多核AMP+架构，网络层吞吐量≥40G，并发连接≥8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35万，冗余电源，标准配置不少于1个Console口 ，配置不少于6个万兆光口，不少于8个千兆电口,不少于6个千兆光口。另有不少于2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配置IPS入侵防御,AV防病毒特征库升级。 | 2 | 台 |
| 7-2 | 视频安全交换系统 | （1）由接入认证服务器、用户认证服务器2台硬件设备组成；  （2）接入认证、用户认证服务器：≥6个10/100M/1000M电口、≥2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2个USB接口；  （3）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50000小时；  （4）传输延时≤10ms；  （5）视频传输能力≥4000路D1或≥1000路D4并发；  （6）数据吞吐量≥8Gbps； | 1 | 套 |
| 7-3 | 视频隔离网闸 | （1）采用“2+1”架构，即由两个主机系统和专用隔离部件组成，冗余电源；  （2）内网接口：≥6个10/100M/1000M电口（其中包含至少1个管理口）、≥4个1000M Base-FX光 口插槽、≥4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2个USB接口；  （3）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50000小时；  （4）传输延时≤10ms；  （5）视频传输能力≥4000路D1并发（1000路D4）；  （6）数据吞吐量≥8Gbps；  （7）单台设备接入不同视频监控系统厂商≥5个；  （8）要求能直接支持不少于40多种视频控制协议；  （9）具备视频协议白名单功能，仅允许合法的视频数据进行交互； | 1 | 台 |
| 7-4 | 设备准入控制系统（视频链路共用） | （1）≥6个1000MBASE-T接口，≥2个万兆光口。每秒事务数（TPS)：≥22000（次/秒），最大吞吐量：≥4Gbps，准入终端不低于1000个；  （2）支持基于802.1x的网络准入方式，包括有线环境802.1x与无线环境802.1x，准入设备支持VLAN隔离技术，实现无客户端下端口级准入控制；  （3）能够通过SNMP、SSH、TELNET等方式自动、批量添加网络设备；  （4）支持交换机到终端计算机的网络拓扑管理功能，能够自动绘制出网络拓扑图；  （5）支持NAT设备发现、告警、阻断，并可以针对NAT设备下接终端进行准入控制； | 1 | 台 |
| 7-5 | 数据安全交换系统 | （1）双系统服务器部署架构，包括数据交换前置服务器和数据交换后置服务器两台设备；冗余电源；千兆网络电口≥4个，万兆光口≥4个，支持扩展；吞吐量≥8Gbps；数据库同步速率（1KB）≥10000条/秒；FTP文件同步速率（40KB）≥2500个/秒；消息同步速率（1KB）≥5000个/秒；传输时延≤50ms；  （2）采用集群技术架构，支持集群化扩展，无需独立集群管理节点，具备集群节点并行交换、负载均衡和故障规避迁移功能；  （3）支持API交换，支持前端API用户对后端Web资源访问、API反向代理；支持API调用方Token身份认证、数据格式检查、关键字过滤、请求报文完整性验证功能；  （4）支持对数据库表中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详细地址等敏感或隐私信息的字段进行数据脱敏；（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1 | 套 |
| 7-6 | 单向光闸（入） | 采用“2+1”硬件系统架构，单台设备由内、外网两个独立主机模块和单向传输专用硬件模块三部分组成，单向传输硬件模块基于光的物理单向传输特性实现数据0反馈单向传输，不存在反向通道。千兆网络电口≥8个；万兆光口≥4个；冗余电源；吞吐量≥6Gbps。支持数据物理单向传输，确保无任何反向通道；支持对导入或导出数据传输过程记录日志。 | 1 | 台 |
| 7-7 | 单向光闸（出） | 采用“2+1”硬件系统架构，单台设备由内、外网两个独立主机模块和单向传输专用硬件模块三部分组成，单向传输硬件模块基于光的物理单向传输特性实现数据0反馈单向传输，不存在反向通道。千兆网络电口≥8个；万兆光口≥4个；冗余电源；吞吐量≥6Gbps。支持数据物理单向传输，确保无任何反向通道；支持对导入或导出数据传输过程记录日志。 | 1 | 台 |
| 7-8 | 交换机 | 交换容量≥4Tbps，≥48个SFP+光口，≥6个40G QSFP+光口，冗余双电源，冗余风扇； | 2 | 台 |
| **八** | **公安信息网安全优化** | | | |
| 8-1 | 国密浏览器 | 支持国密SM2/3/4算法 | 25 | 套 |
| 8-2 | 国密应用安全网关 | 双电源，≥1T硬盘，≥8G内存，≥4个千兆电口。 设备面板要求具有告警灯、电源提示灯、运行指示灯； SSL吞吐率(SM2)≥750Mbps，SSL每秒新建连接数(SM2)≥3,500，SSL最大并发连接数(SM2)≥220000，SSL吞吐率(RSA2048)≥3.00Gbps，SSL每秒新建连接数(RSA2048)≥2200，SSL最大并发连接数(RSA2048)≥500000； 支持证书字段透传功能，转发模式包括URL、cookie、header且可自定义名称 | 2 | 台 |
| 8-3 | 国密签名服务器 | （1）双电源，≥1T硬盘，≥8G内存，≥4个千兆电口；  （2）设备面板要求具有告警灯、电源提示灯、运行指示灯；  （3）签名：RSA2048≥2KTPS，SM2≥20KTPS；验签：RSA2048≥18KTPS，SM2≥15KTPS；  （4）支持Attached签名验签、Detached签名验签、attached事后验签、RAW签名验签、XML封皮签名验签、XML封内签名验签、XML分离签名验签；  （5）支持对PDF文件格式进行电子签名和验证，可自定义签名区域内显示的图章、说明文字及签名证书信息。 | 2 | 台 |
| 8-4 | USBkey | 支持导入国密证书 | 25 | 套 |
| 8-5 | 国密SSL VPN | （1）支持双电源冗余，提供不少于4个千兆电口，配置SSL硬件加速卡；  （2）最大并发用户数不少于500；  （3）加密吞吐率（RSA）不少于1.5Gbps；  （4）最大虚拟站点数不少于5个； | 2 | 台 |
| 8-6 | 国密SDK | （1）支持多种加密算法和杂凑运算，支持RSA、SHA1、SHA256、SM2、SM3和SM4等密码算法；  （2）支持用户密钥安全生成与安全计算，用户私钥分散，用户私钥移动端分散片段不保存，各分散私钥片段独立计算得到分段签名结果，由协同签名算法负责将分段签名结果整合成完整签名结果；  （3）支持与移动统一认证安全管理平台进行无缝对接，实现移动端数字证书注册、申请、更新、下载与安全存储；  （4）支持国际和国密SSL安全链接，保障移动通信安全；  （5）支持与后台进行对接，实现电子印章注册、申请、下载和保存，支持对PDF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签章验证。 | 1 | 台 |
| 8-7 | 协同签名服务器 | （1）支持用户管理：用户注册、审核、新增、修改、删除、用户注册授权码管理；  （2）支持对移动终端设备进行管理，包括设备绑定、解绑、挂失等；  （3）支持与CA对接，为移动端客户提供证书注册、申请、更新、冻结、解冻、作废等证书全生命周期管理；  （4）提供移动端数字签名请求及业务系统数字签名验签服务。 | 2 | 台 |
| 8-8 | 服务器密码机 | （1）MTBF:≥50000小时；  （2）支持多种算法：SM1、SM2、SM3、SM4、SM9、RSA1024、RSA2048、RSA4096、ECC等。具有更好的可扩展性；  （3）支持实现对各类电子数据的数字签名功能，支持多种数字签名格式，支持文件签名验签功能；  （4）支持通过设备内密码卡物理噪声源生成和存储RSA、SM2密钥对。  （5）设备内密码卡可存储签名密钥对和加密密钥对，并且私钥部分受系统保护密钥加密保护；  （6）API接口符合《GM/T0018-2012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 | 2 | 台 |
| 8-9 | 等保三级测评 | （1）对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形成相应的报告；  （2）出具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主管部门要求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符合性报告；  （3）对不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出具可行的信息系统整改建议；  （4）协助拱墅区公安分局办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手续等相关工作。 | 1 | 次 |
| 8-10 |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实施方案 | 根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情况，输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实施方案 | 1 | 项 |
| 8-11 |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后，输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 1 | 次 |
| **九** | **视频专网安全优化** | | | |
| 9-1 | 发现非法外联和违规内联设备服务 | 网络中私接无线AP（包括以桥接模式或NAT 模式接入方式）检查、网络内部私设的IP 地址段或违规路由检查、随身Wifi 设备和免费Wifi 的违规使用检查、windows 系统双网卡之间的共享网络行为检查、终端通过智能手机以USB 共享网络方式或个人热点方式进行的非法外联检查、windows 系统启用多块网卡或配置多IP 地址检查等。实时轮巡违规外联互联网报警。与公安部的违规外联检查保持一致性。 | 1 | 项 |
| 9-2 | 安全日志审计 | （1）千兆电口≥6个，USB接口≥2个，Console口≥1个，扩展槽≥2个；硬盘≥4T；350W冗余电源；  （2）日志处理能力≥3000条/秒，日志存储能力≥2.5亿条/天，审计授权≥210；  （3）支持实时监控功能，可实时展示接收的日志信息，并且可以根据日志名称、ip、类型等条件进行筛选展示；  （4）支持列表化告警信息展示且可以对告警进行处置；  （5）支持日志查询，可根据时间、IP、安全级别等信息进行查询，可针对查询到的日志结果进行导出；亿级原始日志查询时间不大于2s；支持普通模式查询，并且可以根据查询的条件进行模板保存，以便于后续使用；支持专家模式查询，可通过编写表达式进行对日志信息进行更加全面的查询，并且可以根据查询的条件进行模板保存，以便于后续使用； | 1 | 台 |
| 9-3 | 数据库审计 | （1）千兆电口≥6个，USB接口≥2个，Console口≥1个，扩展槽≥2个；硬盘≥4T；内存≥16G，350W冗余电源；  （2）SQL处理能力≥40000条/秒，入库量≥15000条/秒，日志存储能力≥20亿条；  （3）数据库兼容性：支持国际主流数据库，支持国产数据库；支持Hive、Hbase、MongoDB等非关系型数据库；  （4）数据发现：支持发现敏感数据如身份证号、银行账号等信息，便于进行用户权限控制；  （5）系统风险扫描：支持对数据库表级访问的安全性设置，SGA共享池分配私有空间的限制，每次调用读入的数据块数目的限制，一次会话读入的数据块总数的限制，是否启用资源限制等数据库系统配置的风险扫描 | 1 | 台 |
| 9-4 | 安全运维审计 | （1）千兆电口≥6个，USB接口≥2个，Console口≥1个，扩展槽≥2个；硬盘≥4T；内存≥16G，350W冗余电源；  （2）管理点数≥210个；  （3）动作流：支持通过动作流配置提供广泛的应用接入支持，无论被接入的资源如何设计登录动作，通过动作流配置即可实现单点登陆和审计接入；  （4）支持协议：支持SSHv2、TELNET等字符协议；支持RDP、VNC等图形协议；支持FTP、SFTP、RDP 磁盘映射、RDP 剪切板等文件传输协议；支持通过协议前置机进行协议扩展，可支持扩展 KVM、Vmware、数据库、http/https、CS 应用等。 | 1 | 台 |
| 9-5 | 漏洞扫描 | （1）可采取旁路部署模式，支持分级部署与集中管理，IP可达即可进行检测，无需改变网络架构，基于WEB进行管理；  （2）支持资产盘点，可基于A/B类地址段下发资产盘点任务，支持导出专用资产盘点报告，支持自定义资产指纹；  （3）支持高危漏洞的专项检测，高危漏洞的自动化验证；  （4）平台具备安全可视化监测大屏，7×24h监控资产状态及安全风险态势，支持专家模式与普通模式切换；  （5）实配无限地址扫描授权，通用漏洞库升级许可证3年 | 1 | 台 |
| 9-6 | 终端杀毒 | （1）具备人工智能引擎，人工智能引擎支持PE/OFFICE/PDF常见文件类型威胁检测；  （2）支持ARP欺骗防御，支持网关和DNS绑定；  （3）Windows提供漏洞扫描功能，系统补丁修复功能；  （4）人工智能引擎支持Windows/Linux/国产操作系统，支持X86/ARM硬件平台；  （5）支持扫描过程中动态切换扫描速度，支持多核极速、多核高速、单核节能三种工作模式 | 30 | 套 |
| 9-7 | 交换机 | 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756G，包转发率≥222M，≥24个千兆电口（8个Combo接口），≥4个万兆光口；双电源、双风扇 | 1 | 台 |
| 9-8 | 国密浏览器 | 支持国密SM2/3/4算法 | 25 | 套 |
| 9-9 | 国密应用安全网关 | 双电源，≥1T硬盘，≥8G内存，≥4个千兆电口。 设备面板要求具有告警灯、电源提示灯、运行指示灯； SSL吞吐率(SM2)≥750Mbps，SSL每秒新建连接数(SM2)≥3,500，SSL最大并发连接数(SM2)≥220000，SSL吞吐率(RSA2048)≥3.00Gbps，SSL每秒新建连接数(RSA2048)≥2200，SSL最大并发连接数(RSA2048)≥500000； 支持证书字段透传功能，转发模式包括URL、cookie、header且可自定义名称 | 2 | 台 |
| 9-10 | 国密签名服务器 | （1）双电源，≥1T硬盘，≥8G内存，≥4个千兆电口；  （2）设备面板要求具有告警灯、电源提示灯、运行指示灯；  （3）签名：RSA2048≥2KTPS，SM2≥20KTPS；验签：RSA2048≥18KTPS，SM2≥15KTPS；  （4）支持Attached签名验签、Detached签名验签、attached事后验签、RAW签名验签、XML封皮签名验签、XML封内签名验签、XML分离签名验签；  （5）支持对PDF文件格式进行电子签名和验证，可自定义签名区域内显示的图章、说明文字及签名证书信息。 | 2 | 台 |
| 9-11 | USBkey | 支持导入国密证书 | 25 | 套 |
| 9-12 | 国密SSL VPN | （1）支持双电源冗余，提供不少于4个千兆电口，配置SSL硬件加速卡；  （2）最大并发用户数不少于500；  （3）加密吞吐率（RSA）不少于1.5Gbps；  （4）最大虚拟站点数不少于5个； | 2 | 台 |
| 9-13 | 国密SDK | （1）支持多种加密算法和杂凑运算，支持RSA、SHA1、SHA256、SM2、SM3和SM4等密码算法；  （2）支持用户密钥安全生成与安全计算，用户私钥分散，用户私钥移动端分散片段不保存，各分散私钥片段独立计算得到分段签名结果，由协同签名算法负责将分段签名结果整合成完整签名结果；  （3）支持与移动统一认证安全管理平台进行无缝对接，实现移动端数字证书注册、申请、更新、下载与安全存储；  （4）支持国际和国密SSL安全链接，保障移动通信安全；  （5）支持与后台进行对接，实现电子印章注册、申请、下载和保存，支持对PDF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签章验证。 | 1 | 台 |
| 9-14 | 协同签名服务器 | （1）支持用户管理：用户注册、审核、新增、修改、删除、用户注册授权码管理；  （2）支持对移动终端设备进行管理，包括设备绑定、解绑、挂失等；  （3）支持与CA对接，为移动端客户提供证书注册、申请、更新、冻结、解冻、作废等证书全生命周期管理；  （4）提供移动端数字签名请求及业务系统数字签名验签服务。 | 2 | 台 |
| 9-15 | 服务器密码机 | （1）MTBF:≥50000小时；  （2）支持多种算法：SM1、SM2、SM3、SM4、SM9、RSA1024、RSA2048、RSA4096、ECC等。具有更好的可扩展性；  （3）支持实现对各类电子数据的数字签名功能，支持多种数字签名格式，支持文件签名验签功能；  （4）支持通过设备内密码卡物理噪声源生成和存储RSA、SM2密钥对。  （5）设备内密码卡可存储签名密钥对和加密密钥对，并且私钥部分受系统保护密钥加密保护；  （6）API接口符合《GM/T0018-2012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 | 2 | 台 |
| 9-16 | 等保三级测评 | （1）对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形成相应的报告；  （2）出具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主管部门要求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符合性报告；  （3）对不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出具可行的信息系统整改建议；  （4）协助拱墅区公安分局办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手续等相关工作。 | 1 | 次 |
| 9-17 |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实施方案 | 根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情况，输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实施方案 | 1 | 项 |
| 9-18 |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后，输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 1 | 次 |
| 9-19 | 密码应用接口定制对接 | 设备部署及第三方接口对接 | 1 | 项 |
| **十** | **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 |
| 10-1 | 资产识别 | （1）支持同步的网络中发现的各类设备资产，识别设备资产类型、名称、品牌、型号、版本等并自动分类统计；能够自动分为终端、视频设备、网络设备、应用服务设备、安全运维设备、BYOD设备、网络打印机及其他设备等；  （2）支持同步网络中扫描识别的各类设备资产使用的操作系统类型、版本信息；能够区分Window系统以及非Windows 系统；  （3）支持同步检测发现设备的变更信息；  （4）梳理资产数据格式符合GA-T 1788.4附录B.1的规定；  （5）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RFID Reader、Intel AMT、IP电话、门禁及考勤系统等特种设备的数据；  （6）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主流视频监控设备（海康威视、大华科技、科达、宇视、博世、天地伟业等）的品牌、型号以及序列号进行远程扫描识别，以及视频监控设备类型（包括DVR、DVS、NVR、IPC等）；  （7）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主流打印设备以及安全运维设备的品牌。 | 1 | 项 |
| 10-2 | 漏洞检测 | （1）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视频类设备/应用系统的安全漏洞；  （2）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视频类设备/应用系统中与视频应用协议相关的安全漏洞；  （3）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Windows、Linux操作系统中的中危以上安全漏洞；  （4）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数据库、网络设备的中危以上安全漏洞；  （5）梳理脆弱性数据格式符合GA-T 1788.4附录B.2的规定；  （6）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视频监控设备自身的漏洞检查结果，如身份认证绕过漏洞、配置文件密码泄露等漏洞；  （7）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视频网络中常见的OpenSSL、OpenSSH、Tomcat Apache、Apache Struts2等应用的漏洞。 | 1 | 项 |
| 10-3 | 弱口令检测 | （1）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设备/应用系统存在的弱口令；  （2）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操作系统远程桌面应用的弱口令；  （3）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 SQL server、MySQL、Mongodb、Elasticsearch、Oracle 等常用的数据库系统的弱口令；  （4）梳理脆弱性数据格式符合GA-T 1788.4附录 B.2 的规定。 | 1 | 项 |
| 10-4 | 边界完整性检测 | （1）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网络中采用桥接模式或 NAT 模式接入的路由设备，包括以NAT+MAC地址克隆+DMZ模式接入的检测结果；  （2）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网络内部正在使用的 IP 地址段与规划地址进行比对结果，同步检测的超出规划范围使用的地址或路由结果；  （3）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个人热点、随身 Wi-Fi、无线 AP 连接等违规外联行为；  （4）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 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双网卡之间的共享网络行为；  （5）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设备/系统同时启用多块网卡或配置多 IP 地址的行为；  （6）梳理事件数据格式符合GA-T 1788.4附录B.3的规定；  （7）支持同步网络中识别的视频监控设备被违规替换行为及异常下线行为。 | 1 | 项 |
| 10-5 | 基础支撑平台 | （1）提供一套基础支撑平台软件，基础支撑平台为安全管理平台提供数据存储、数据治理、可视化编辑、0代码构建分析模型等能力；  （2）支持通过选择插件-选择数据-摆放插件位置-设置插件大小的方式自助构建全屏面板，可对插件的宽度、高度、横坐标、纵坐标、刷新时间进行设置，面板的参数进行设置，包括面板描述信息、面板参数、方案、面板脚本、分辨率、背景、参考线与全局锁定等；  （3）支持用户选择折线图、面积堆积图、面积图、平行系、折线对比图、点线图插件；  （4）支持用户选择横向排名图、排名图、横向对比图、纵向对比图、横向多色单柱状图、纵向多色单柱状图、横向柱状图、纵向柱状图、柱线图、温度计柱状图、象形柱状图、堆叠柱状图、环形柱状图、半圆柱状图、极坐标柱状图等插件；  （5）支持用户选择融合饼图、多层饼图、环形进度条，融合饼图支持设置内径大小，外径大小，内外边框，双环形式，颜色组、指示线、阴影、图例、标题、文本标签字号、大小设置等；  （6）支持用户选择散点图、表格、信息块、图片框、文本、导航、下拉框、仪表盘、嵌套插件、漏斗图、语音播放、视频播放、动画、地图、关系图、热力图、桑基图、K线图、流数据图、雷达图、3D图等插件；  （7）支持智能表单创建，可指定数据库链接、表名确定需要的管理的数据，可选择表单默认操作，支持表格内容展示方式配置，可对数据呈现的中文名、默认值、展现类型、字典关联、操作状态、是否必填、查询类型、是否在查询结果中显示、字段宽度、排序、分组等进行配置；  （8）支持新建或对已有导航进行管理，可选择全屏面板、网格面板、自由面板、小程序、智能表单、ES查询分析、拓扑图、报告管理、高级模型等页面新增到导航中，可通过缩进控制导航的级别，可选择现代风格、百变全屏、大屏系统、后台系统、平台系统等不同门户类型进行预览；  （9）可新建或对已有的应用进行管理，在应用管理中可选择应用对应的导航、使用的门户类型、 LOGO、 标题、 与小程序样式、 是否启用分辨率自适应等配置；  （10）支持新建或对已有的登录页面进行管理，登录页构建元素包括账号、密码输入框、背景、logo、各类标题与按钮，可对以上元素进行拖动摆放，可对元素的大小、圆角、透明度进行配置，可设置是否显示验证码，对于各类标题可设置文字内容、颜色、字号、字体与边框；  （11）支持数据标准管理，数据标准制定可自动识别库和字段，可对指定字段进行数值匹配、字符匹配、正则匹配、内容长度匹配、字段是否存在匹配等，支持根据数据标准对数据进行质量稽核并输出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脏数据；  （12）支持按照数据治理流程将原始数据按照不同的治理流程和标准，按照应用操作日志、终端日志、流量日志、边界平台日志、安全设备日志进行分类存储；  （13）支持自动识别平台的数据列表，识别平台内各类数据存储大小、总数据条数、今日增长数、库中数据最早最晚时间等；  （14）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拖拽分析步骤，通过连接线表达分析步骤先后顺序进行自助模型构建，可进行模型参数配置、启用/禁用控制，可查看模型运行结果，包括最后运行时间、告警数量等，点击可查看告警详情。 | 1 | 项 |
| 10-6 | 数据采集系统 | （1）提供一套数据采集系统软件，数据采集系统通过各种采集方式对采集的各种异构的数据进行统一格式化处理；  （2）数据处理能力支持复制字段、匹配替换、连接、拆分、合并、重命名、强制修改、去除空格、大小写转换、添加字段、删除字段、多行拆分、百分比清洗、范围、日期格式转换、key-value解析、Json解析、XML格式解析、CSV格式解析、自由分割、Ruby脚本、统计、正则等；  （3）具备采集所有设备所使用的动态字典，动态字典可通过数据库连接方式定时获取数据库中的制定字段，生成字典文件，字典更新任务可以通过设置连接的数据库地址、端口、表名、获取的字段名称、更新频次等维度进行运行，运行完成后记录字典行数反馈到页面上。任务具备修改任务参数后立即更新字典；  （4）具备审计管理员对系统的所有操作，包括登录登出、配置任务流程、用户管理等操作。 | 1 | 项 |
| 10-7 | 外部接入 | （1）支持从外部系统进行接口对接，自动同步资产数据；  （2）支持从外部其他应用系统中获取应用操作日志；  （3）支持从各类安全设备中获安全设备日志；  （4）支持从网络设备中获取网络设备日志；  （5）支持从主机设备中获取主机日志；  （6）支持从边界设备中获取边界日志。 | 1 | 项 |
| 10-8 | 数据接入与采集策略 | （1）管理中心可以集中对日志采集器进行管理，能够对日志的解析策略进行下发；  （2）系统内置各类厂商各类设备的解析配置，支持对解析任务进行管理、查看、导入导出等；  （3）系统采用图形化方式配置日志采集步骤，通过拖拽插件，插件之间的先后运行关系通过连线确定，画布以及画布上的元素具备拖拽、同时画布也具备放大缩小等操作。 | 1 | 项 |
| 10-9 | 资产管理 | （1）实时获取当前资产的类型和数量，形成一张完整的、动态的资产地图。系统对视频资产进行深度识别，识别类型包括视频服务器、编码器、解码器、网络视频录像机(NVR)、网络摄像机(IPC)、存储服务器、平台服务器等；  （2）支持展示数据采集和数据接入的资产信息，并能结合漏洞信息进行多维度分析和展示；  （3）对资产运行状态、存在的潜在风险以及各类攻击行为进行监测；  （4）系统具备完善的资产管理能力；具备多种手段对资产的收集管理能力包括接口对接、流量识别、人工新增/编辑、批量处理导入导出等；  （5）系统通过流量数据自动识别摄像头、信令服务器等视频资产的上线、失去心跳、无响应、变更、退网等不同生命周期状态，并对其历史生命周期轨迹进行保存；  （6）资产具备标签属性，可根据资产标签对资产进行搜索；  （7）支持通过IP地址、资产类型、资产活跃状态、资产名称等方式对资产进行检索。 | 1 | 项 |
| 10-10 | 资产建模 | （1）支持根据内置资产模型对资产进行配置合理性检查、可查看错误类型，包括默认的SIP编号、编码错误、编码冲突、上级平台编码配置错误等。（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2）视频资产动态结构通过资产数据结合视频流量信息，识别整个视频平台之间的运行关系，分析各个不同类型的视频资产设备之间的访问关系，清晰的标识单个视频业务平台下所使用的设备列表；  （3）资产支持手工编辑，编辑后的资产信息不会被流量识别、资产接口同步等方式覆盖。 | 1 | 项 |
| 10-11 | 安全事件告警 | （1）支持对所有来源的安全告警事件进行合并，自动计算攻击者本次攻击的开始结束时间、所触发的告警事件名称；  （2）可对安全事件信息进行清洗、分类、合并整理形成统一的安全事件库；  （3）支持对安全事件进行历史分析和实时分析。 | 1 | 项 |
| 10-12 | 监测策略 | （1）监测策略对攻击者进行监测分析，在攻击者分析中可设置监测规则，支持通过IP地址、事件名称等方式对参数攻击者分析的安全事件进行过滤；  （2）支持对各类异构安全设备数据进行采集，包括流量元数据、攻击诱捕数据、入侵检测数据、以及其他现场已有设备的利旧使用；  （3）支持跨域数据外泄、批量设备失陷、木马激活行为识别、挖矿监测模型、前端设备仿冒接入、区域摄像头批量失效等与视频业务紧密结合的分析模型。 | 1 | 项 |
| 10-13 | 基线配置 | （1）对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系统等进行安全基线核查，并对配置核查信息进行集中管理；  （2）从外部基线配置核查系统接入数据，并结合配置核查信息进行多维度分析和展示。 | 1 | 项 |
| 10-14 | 风险分析 | （1）风险分析为具体的威胁分析模型,应能对资产安全风险分析，包括漏洞利用、口令暴力破解、系统漏洞扫描、WEB漏洞扫描等；  （2）应对网络攻击行为分析，包括 SQL 注入攻击、XSS 跨站脚本攻击、WebShell 攻击、网页篡改攻击、拒绝服务攻击、病毒木马蠕虫、APT 高级持续性威胁攻击和失陷主机等；  （3）应能对业务安全风险分析，包括未授权登录、越权访问、频繁访问、跨区域访问等；  （4）支持基于规则的安全事件实时关联分析，能够对不同的事件进行相关性分析，发掘潜在的信息。 | 1 | 项 |
| 10-15 | 规则管理 | （1）规则管理对威胁模型进行管理，分析规则支持导入导出、启用和停用；  （2）可对基础支撑平台进行能力调用，通过图形化界面拖拽分析步骤，通过连接线表达分析步骤先后顺序进行自助模型构建，可进行模型参数配置、启用/禁用控制，可查看模型运行结果，包括最后运行时间、告警数量等，点击可查看告警详情。（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1 | 项 |
| 10-16 | 关联分析编辑器 | （1）可通过图形化界面拖拽分析步骤完成分析模型构建，分析处理步骤支持日志加载、过滤、去重、修改类型、添加字段、筛选字段、排序、字段取值、碰撞对比、分组统计、合并等；  （2）编辑规则条件时，支持条件属性编辑，例如针对源目的地址支持通过操作符编辑对应值，操作符包括等于、属于、开始于、包含和是否为空等；  （3）支持统计计数关联，能够设定一段时间内的事件发生次数的阈值。 | 1 | 项 |
| 10-17 | 多维数据关联分析 | 系统可根据威胁事件主体对象在攻击者分析中对自身系统内部信息进行多维数据关联，包括各日志来源的安全事件信息等 | 1 | 项 |
| 10-18 | 攻击链分析 | 可自动关联攻击ip在网内的所触发的攻击事件，通过攻击者分析结果进行追溯，根据时间先后顺序直观表达攻击者所做的各部操作。 | 1 | 项 |
| 10-19 | 脆弱性监测 | （1）支持从其他来源同步前端设备、操作系统、Web应用和第三方组件存在的常见漏洞，并对URL地址、弱口令类型、漏洞名称、漏洞级别、验证状态及通报状态等数据信息进行闭环管理；  （2）对数据采集发现的漏洞和弱口令进行汇聚研判，形成视频专用漏洞库、弱密码字典，能够覆盖各类资产设备；  （3）支持数据接入的资产与外部漏扫结果进行碰撞比对，形成资产的漏洞信息库，并进行查询、统计分析。 | 1 | 项 |
| 10-20 | 脆弱性发现 | （1）系统支持对接外部漏扫设备，可以与视频监控网络空间监测服务平台进行接口对接；  （2）外部漏扫设备扫描结果可以自动同步到脆弱性管理模块中，并参与脆弱性计算。 | 1 | 项 |
| 10-21 | 脆弱性管理 | （1）系统具有脆弱性管理功能，能够导入资产的脆弱性信息，对脆弱性信息进行查看；  （2）支持脆弱性信息的导出功能；  （3）可以查看各安全域脆弱性TOP排名、资产漏洞排名、资产核查排名。 | 1 | 项 |
| 10-22 | 脆弱性审核 | （1）在脆弱性数据管理中，支持针对脆弱性信息从发现、整改、验证、修复全周期管理；  （2）在脆弱性数据管理中，支持对脆弱性信息进行白名单管理 | 1 | 项 |
| 10-23 | 操作行为审计 | （1）支持红名单查询、民警查民警、低频用户高频查询、数字证书一证多机、数字证书一机多证、非工作时间大量访问、离退人员高频查询、异地访问、同时段交叉访问、账号过多操作终端、高频查询等异常操作分析模型，审计模型支持自动识别每个模型的所需数据是否欠缺，并进行提醒；  （2）支持对单一账号进行轨迹分析，选择时间范围后，识别该用户对不同平台的各项操作，如数据量过多，可用使用进度条拖动，或设置进度条大小观察其中部分数据；  （3）支持对模型的参数进行配置，包括本地IP配置、高频查询频率配置、离退人员年龄配置、低频转高频频率配置、异地访问告警阈值配置、非工作时间配置、数字证书一机多证告警阈值配置、数字证书一证多机告警阈值配置、账号过多操作终端阈值配置、红名单列表配置等。 | 1 | 项 |
| 10-24 | 业务审计 | （1）支持查询查看通过流量数据对视频协议进行还原的信息，可识别设备注册注销、实时点播、录播回放、音视频下载、设备控制、网络设备信息查询、状态信息报送、设备视音频文件检索、校时、订阅和通知等不同类型的操作行为，可查看操作时间，操作IP，被操作IP，操作者编码，被操作者编码，操作内容，操作结果等信息。（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2）支持通过流量数据对相关的http流量进行还原，识别流量中注册、注销、保活、校时等通用操作；支持采集设备、采集系统、视频卡口、车道、视频片段、图像、文件、人员、人脸、物品、场景、视频案件、布控、告警、订阅、通知、联网服务等资源对象单一或批量进行创建、读取、更新、删除操作. | 1 | 项 |
| 10-25 | 视频流动感知 | 可查看视频访问关系图谱、可在访问关系图谱中查看设备在所选时间范围内的所指定的操作行为，并可以层次、力导向、环形、同心圆多种方式展示拓扑布局。同时支持在现有关系上对其他资产进行二次展开，查看更深层次的访问关系 | 1 | 项 |
| 10-26 | 拓扑管理 | （1）系统支持绘制网络拓扑图，展示视频资产之间的逻辑拓扑连接关系，并可以层次、力导向、环形、同心圆多种方式展示拓扑布局；  （2）用户可以手工编辑视频资产拓扑，包括任意拖动节点，可以对拓扑图进行缩放。 | 1 | 项 |
| 10-27 | 自动拓扑发现 | 系统能够自动进行网络拓扑发现，支持按照视频资产访问关系,自动描绘网络中视频资产之间网络连接关系。 | 1 | 项 |
| 10-28 | 网络空间测绘 | （1）应能够主动发现网络中各类资产的 IP 地址，并动态绘制所有 IP 地址的分布地图；  （2）应能够支持各类资产 IP 地址的使用情况的记录审计；  （3）应能够支持网络拓扑的发现，并能够分析与绘制网络的逻辑拓扑。 | 1 | 项 |
| 10-29 | 共享管理整治 | （1）支持对边界通道与其上开放的视频共享服务与数据共享服务进行登记，可对共享服务的操作权限进行登记（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2）支持自动识别异常共享行为并进行记录，记录类型包括越权使用、超期使用、未登记共享等；  （3）支持创建视频管控任务，在特定时间内仅允许白名单准入单位使用视频共享，非白名单单位的所有共享记录都进行告警；  （4）支持创建敏感信息列表，对属于敏感信息的对外共享行为一律进行告警。 | 1 | 项 |
| 10-30 | 全网资产态势感知 | （1）对全网资产进行态势展示，展示内容包括资产的类型、属性、脆弱性、风险分布等信息；  （2）基于统计、聚类、分类、相似性分析、关联分析等一种或多种分析手段，对资产进行风险评估，并对存在风险的资产进行展示；  （3）对资产安全事件的分布、发生情况、发展趋势进行态势展示。 | 1 | 项 |
| 10-31 | 风险威胁态势感知 | （1）对网络攻击、恶意代码等数据进行多维度分析；  （2）对全网风险威胁进行态势展示，展示内容包括恶意IP、恶意程序、攻击手段和攻击次数等信息；  （3）对风险威胁扩散趋势、病毒蔓延趋势等进行展示。 | 1 | 项 |
| 10-32 | 违规行为态势感知 | （1）对违规行为和违规事件分布等信息进行分析；  （2）对违规主体、违规对象、违规事件等进行展示。 | 1 | 项 |
| 10-33 | 安全事件态势感知 | （1）应对全网安全事件进行展示，展示内容包括攻击链分布、事件时间、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区域分布等信息；  （2）应对安全事件的分布、发展趋势等进行分析和态势展示。 | 1 | 项 |
| 10-34 | 脆弱性态势感知 | （1）应基于漏洞和基线核查信息，结合区域、资产等基础数据，进行多维度分析；  （2）应对全网脆弱性进行态势展示，展示内容包括漏洞、弱口令的分布情况、排名情况、影响范围、危害程度、综合处置情况等信息。 | 1 | 项 |
| 10-35 | 响应处置 | （1）应基于恶意代码检查、安全检测、电子取证和数据恢复等技术，对安全事件进行快速诊断；  （2）应对安全事件进行应急处置，包括故障定位、受损恢复、安全加固、影响消除等；  （3）支持例外名单配置：可配置例外IP白名单。 | 1 | 项 |
| 10-36 | 应急响应管理 | （1）支持对响应对象、处置流程、处置要求等进行设置，形成安全事件应急响应剧本；  （2）根据安全事件的风险等级、危害程度、影响范围等建立相应的处置措施；  （3）支持例外名单配置：可配置例外IP白名单。 | 1 | 项 |
| 10-37 | 应急处置统计 | 应对应急处置事件信息进行统计，并按照不同的应急处置事件类型、影响范围、处置结果等进行分类、归档。 | 1 | 项 |
| 10-38 | 应急处置分析 | 应对应急处置的事件信息结合资产信息、安全态势、通报预警等数据进行多维度分析，并形成应急处置报告。 | 1 | 项 |
| 10-39 | 安全通报管理 | （1）建立安全通报流程，包括通报的建立、审批、变更、发布和归档等；  （2）对安全事件、威胁、漏洞、违规行为等发起通报；  （3）通过安全管理平台级联接口，实现安全通报的上报及下达；  （4）支持手工录入安全通报。 | 1 | 项 |
| 10-40 | 风险预警 | （1）支持对不同的安全事件类型、风险级别、影响范围等进行预警；  （2）基于威胁、漏洞、违规行为、恶意代码等进行安全风险预警；  （3）支持结合外部威胁情报进行预警；  （4）通过安全管理平台级联接口，实现风险预警的上报及下达；  （5）支持对业务系统中潜在的安全隐患或攻击行为进行威胁预警。 | 1 | 项 |
| 10-41 | 预警规则 | （1）系统预警支持内部预警和外部预警；  （2）预警支持规则自动产生也支持手工录入。 | 1 | 项 |
| 10-42 | 通报预警统计 | 应对安全通报和风险预警信息进行统一收集，并按照不同的安全事件类型、风险级别、影响范围等进行分类、归档。 | 1 | 项 |
| 10-43 | 安全能力评估 | （1）提供安全管理、安全运维等能力的评估；  （2）通过安全管理平台级联接口将各项评估指标信息上报至上级平台。 | 1 | 项 |
| 10-44 | 级联注册 | （1）根据上下级视频安全管理平台建设情况，开发相应的级联接口；  （2）使用级联接口向上级安全管理平台进行注册，注册认证成功后开启级联工作。 | 1 | 项 |
| 10-45 | 业务协同 | （1）梳理上级安全管理平台发现潜在威胁、攻击事件、预警等情况时，通报下发至下级平台，下级平台收到通告后进行反馈，同时符合GA-T 1788.4附录B.4.1、B.4.2的规定；  （2）梳理安全管理平台向上级平台上报处理记录，处理记录符合GA-T 1788.4附录B.4.3的规定；  （3）梳理下级平台处置安全事件后上报给上级平台，符合GA-T 1788.4附录B.5的规定；  （4）采用分布式的发布订阅消息系统进行数据上报和业务协同。 | 1 | 项 |
| 10-46 | 数据管理 | （1）上下级安全管理平台完成级联业务时，数据规范符合GA-T 1788.4附录B的规定；  （2）自动进行数据的格式检查、规则校验，保障级联数据的准确性和数据质量。 | 1 | 项 |
| 10-47 | 级联安全 | 上下级安全管理平台的级联管理过程应包括注册、访问控制和行为审计等安全措施，保障数据安全。 | 1 | 项 |
| 10-48 | 用户管理 | （1）采用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系统管理员三权分立的方式进行用户统一管理，并划分相应的权限；  （2）支持用户登录认证配置，即支持自定义认证时间锁定时间和次数、登录密码的有效期和用户会话超时时间等。 | 1 | 项 |
| 10-49 | 权限管理 | （1）遵循最小权限原则对用户进行权限分配；  （2）实现基于角色的权限管理，所有的用户的权限都通过角色来赋予。 |
| 10-50 | 操作审计 | 支持对安全管理平台所有用户的操作行为进行日志记录和审计。日志留存时间不少于180天。 | 1 | 项 |
| 10-51 | 系统管理 | （1）支持用户登录认证配置，支持自定义认证时间锁定时间和登录失败次数等；  （2）支持系统时间同步，能够指定时钟服务器，确保系统与用户网络环境的时间保持同步；  （3）支持系统自身的CPU、内存、数据库空间大小等进行监控，并支持设置告警阈值。 | 1 | 项 |
| 10-52 | 全局检索 | 用户可以对系统内的日志信息进行基于关键字的全局检索。支持输入关键字对应用操作日志、终端日志、流量日志、边界平台日志、安全设备日志进行全局检索，可输出各类日志中相关的数据总量与具体数据，同时支持通过空格的方式区分多个关键字，并在结果中高亮显示关键字。 | 1 | 项 |
| 10-53 | 威胁情报 | 支持对情报数据进行管理，包括恶意IP、恶意域名、恶意文件  可综合展示威胁情报数据汇总情况和实时信息。 | 1 | 项 |
| 10-54 | 漏洞情报 | 支持对漏洞情报进行管理，包括漏洞名称、影响范围、技术细节等信息 | 1 | 项 |
| 10-55 | 平台运维监测 | （1）提供对安全管理平台自身运行情况进行监测和告警；  （2）支持系统时间同步，能够指定时钟服务器，确保安全管理中心与用户网络环境的时间保持同步；  （3）支持系统自身的CPU、内存、数据库空间大小等进行监控，并支持设置告警阈值。 | 1 | 项 |
| 10-56 | 主机运维监控 | （1）支持对主流版本的Windows、Linux、AIX、Solaris、HP-UX等主机和服务器进行日志采集；  （2）支持对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利用率等性能指标进行监测。 | 1 | 项 |
| 10-57 | 网络设备运维监控 | （1）系统支持通过syslog、snmp、snmpTrap、JDBC、FTP/SFTP、TCP/UDP、文件、kafka、es、redis、HTTP、WMI、命令、Agent、邮件等插件对数据进行采集；  （2）支持所有支持SNMP协议的主流网络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路由器、交换机、负载均衡、光纤交换机等；  （3）支持对网络设备的接口信息、网络性能信息、运行状态进行监测 | 1 | 项 |
| 10-58 | 安全设备运维监控 | （1）支持所有支持SNMP协议的主流安全设备，安全设备至少支持防火墙、IPS、IDS、UTM、防病毒和数据库审计等；  （2）能够监控安全设备基本属性，以及性能与可用性指标。 | 1 | 项 |
| 10-59 | 采集设备运维状态监测 | （1）具备系统自身运行情况监控、节点性能监控、健康状态监控，包括系统硬件信息（CPU、内存、硬盘、网卡）、系统运行时长、采集治理任务总数统计、采集治理任务运行数量、平台整体输入数据数量、处理数据数量、输出日志数量等；  （2）显示所有采集任务的统计信息包括：某种类型的设备日志采集数和采集任务运行的状态；  （3）用syslog服务来搜集边界接入点上各个服务器、前置机和网络设备（如三层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VPN、网关、网闸等）的日志信息。 | 1 | 项 |
| 10-60 | 自定义统计 | 支持对平台内现有数据进行自定义统计，并生成统计报表。 | 1 | 项 |
| 10-61 | 驻场人员及运维服务 | 驻场职责：1、项目运维；2、应急响应；3、其他工作内容。提供1人/三年服务。 | 1 | 项 |
| 10-62 | 三方接口定制研发 | （1）定制与现有系统的资产、漏洞、脆弱性、事件数据同步接口；  （2）定制各类安全设备、边界设备、网络设备、应用服务器日志、流量检测设备的数据采集接口；  （3）定制与市级安全管理平台的级联对接接口. | 1 | 项 |
| **十一** | **治安单位接入网安全优化** | | | |
| 11-1 | 核心交换机 | 交换容量≥4Tbps，≥48个SFP+光口，≥6个40G QSFP+光口，冗余双电源，冗余风扇； | 2 | 台 |
| 11-2 | 光模块 | SFP+ 万兆模块(1550nm,40km,LC） | 12 | 个 |
| 11-3 | 安全日志审计 | （1）千兆电口≥6个，USB接口≥2个，Console口≥1个，扩展槽≥2个；硬盘≥4T；350W冗余电源；  （2）日志处理能力≥3000条/秒，日志存储能力≥2.5亿条/天，审计授权≥210；  （3）支持实时监控功能，可实时展示接收的日志信息，并且可以根据日志名称、ip、类型等条件进行筛选展示；  （4）支持列表化告警信息展示且可以对告警进行处置；  （5）支持日志查询，可根据时间、IP、安全级别等信息进行查询，可针对查询到的日志结果进行导出；亿级原始日志查询时间不大于2s；支持普通模式查询，并且可以根据查询的条件进行模板保存，以便于后续使用；支持专家模式查询，可通过编写表达式进行对日志信息进行更加全面的查询，并且可以根据查询的条件进行模板保存，以便于后续使用； | 1 | 台 |
| 11-4 | 数据库审计 | （1）千兆电口≥6个，USB接口≥2个，Console口≥1个，扩展槽≥2个；硬盘≥4T；内存≥16G，350W冗余电源；  （2）SQL处理能力≥40000条/秒，入库量≥15000条/秒，日志存储能力≥20亿条；  （3）数据库兼容性：支持国际主流数据库，支持国产数据库；支持Hive、Hbase、MongoDB等非关系型数据库；  （4）数据发现：支持发现敏感数据如身份证号、银行账号等信息，便于进行用户权限控制；  （5）系统风险扫描：支持对数据库表级访问的安全性设置，SGA共享池分配私有空间的限制，每次调用读入的数据块数目的限制，一次会话读入的数据块总数的限制，是否启用资源限制等数据库系统配置的风险扫描 | 1 | 台 |
| 11-5 | 终端杀毒 | （1）具备人工智能引擎，人工智能引擎支持PE/OFFICE/PDF常见文件类型威胁检测；  （2）支持ARP欺骗防御，支持网关和DNS绑定；  （3）Windows提供漏洞扫描功能，系统补丁修复功能；  （4）人工智能引擎支持Windows/Linux/国产操作系统，支持X86/ARM硬件平台；  （5）支持扫描过程中动态切换扫描速度，支持多核极速、多核高速、单核节能三种工作模式。 | 30 | 点 |
| 11-6 | 漏洞扫描 | （1）可采取旁路部署模式，支持分级部署与集中管理，IP可达即可进行检测，无需改变网络架构，基于WEB进行管理；  （2）支持资产盘点，可基于A/B类地址段下发资产盘点任务，支持导出专用资产盘点报告，支持自定义资产指纹；  （3）支持高危漏洞的专项检测，高危漏洞的自动化验证；  （4）平台具备安全可视化监测大屏，7×24h监控资产状态及安全风险态势，支持专家模式与普通模式切换；  （5）实配256地址扫描授权，通用漏洞库升级许可证3年 | 1 | 台 |
| 11-7 | 交换机 | 三层交换机，支持24个千兆电口（8个Combo接口）和4个万兆光口，交换容量756G，包转发率222M；双电源、双风扇 | 1 | 台 |
| 11-8 | 等保二级测评 | （1）对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形成相应的报告；  （2）出具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主管部门要求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符合性报告；  （3）对不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出具可行的信息系统整改建议；  （4）协助拱墅区公安分局办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手续等相关工作。 | 1 | 次 |
| **十二** | **1781安全联网建设** | | | |
| 12-1 | 视频安全密钥服务系统 | （1）算法支持：支持SM1,SM2,SM3,SM4国产的密钥算法；  （2）支持通过物理噪声源生成256位的SM2密钥对；  （3）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双物理噪声源生成随机数；  （4）密钥预生成：支持密钥预生成策略和功能，可以对密钥预生成类型和数量进行自定义策略设置，系统根据定义策略进行对应密钥的的预先生成，有效提供系统处理能力和处理效率。  （5）密钥生成：所有密钥均使用国密批号的硬件密码设备进行，密钥生成后保存于硬件内部或加密存放于系统数据库内； | 1 | 台 |
| 12-2 | 视频安全管理系统 | （1）采用授权名单管控机制，支持基于IP的黑名单对系统的全局访问均被禁止；支持基于IP地址、数字证书、IP地址+数字证书的白名单授权方式，对开放API接口的外部调用进行访问控制；  （2）支持基于用户名口令+智能密码钥匙（基于数字证书）的双因子身份鉴别方式。  （3）数字证书认证过程采用经过国家密码管理局认证的硬件密码模块实现；  （4）提供基于UKey/CSR的安全对象注册管理功能，并提供其密钥、证书的查询管理功能；  （5）支持安全用户注册功能，为其签发签名证书、加密证书&加密密钥对数字信封、根证书，并导入待绑定智能密码钥匙；提供基于CSR的离线注册和基于智能密码钥匙的在线注册方式； | 1 | 台 |
| 12-3 | 服务器密码机 | （1）内存：≥32G DDR4；  （2）硬盘容量：≥4TB；  （3）加密卡：采用通用国密密码卡；  （4）网络接口：≥4个千兆电口；  （5）管理接口：≥1个MGT口+1个CON口；  （6）USB接口：≥1个加密卡USB口；  （7）SM2加密速度：12000次/秒（分组长度：128Bytes）；  （8）SM2解密速度：14000次/秒（分组长度：128Bytes）；  （9）SM2签名速度：18000次/秒（分组长度：32Bytes）；  （10）SM2验签速度：12000次/秒（分组长度：32Bytes）；  （11）SM2密钥对生成：12000次/秒；  （12）SM3杂凑算法：4Gbps（分组长度：1024K）；  （13）SM4加解密：4Gbps（分组长度：1024K）；  （14）具备访问控制管理功能，具备日志审计管理功能，具备双重备份机制。 | 1 | 台 |
| 12-4 | 35114安全模块 | （1）实现35114A级标准视频基础应用；  （2）支持svac2.0播放库，提供安全码流的解密与解码功能，实现安全码流的预览回放等基础视频功能，支持svac码流下载功能；  （3）支持普通视频文件播放、加密视频文件播放与完整性校验、加密图片文件播放、加密文件访问控制、视频水印保护、禁止截屏录屏等功能；  （4）提供C/S客户端基于SIP协议的双向身份认证模式下的用户身份认证功能。支持GB35114协议，支持用户进行登录认证；支持解码时提供身份证书的功能；支持Ukey的插拔检测的功能。 | 1 | 项 |
| 12-5 | 视频安全管控网关 | （1）集成标准svac2.0播放库，并向客户端提供安全码流的解密与解码能力；  （2）支持电视墙服务以GB28181协议扩展的方式与三方信令安全路由网关完成视频监控业务中的信令交互，向其具有安全功能的媒体服务器获取加密视频码流；  （3）支持流媒体服务将从三方获取的安全码流进行解密，并通过重新编解码转为H264后给到解码器设备；  （4）支持以GB35114协议的方式对接具备安全能力的解码器；  （5）支持以GB28181协议扩展的方式与三方信令安全路由网关完成视频监控业务中的信令（安全设备资源获取、VKEK查询、VKEK变更通知、取流请求）路由转发、安全加密视频流获取与传输；  （6）支持以GB35114协议的方式对接视频监控安全管理平台，具备基于数字证书与管理平台进行双向身份认证的能力、视频数据签名和视频数据加密的能力；  （7）支持作为下级时向本地存储设备获取历史加密码流；  （8）支持对接视频安全管理系统，实现设备安全证书的获取、VKEK的获取；  （9）支持接入具有安全功能的前端设备，具备基于数字证书与安全设备进行双向身份认证的能力、视频数据签名和视频数据加密的能力；  （10）支持存储接入服务配置三方推送的前端安全设备的录像计划；  （11）支持存储接入服务通过NCG向三方平台进行设备取流，实现安全加密码流的录像存储；  （12）支持以三方私有码流方式存储视频加密码流。 | 1 | 项 |
| 12-6 | 1781安全联网设备 | 支持≥50路接入 | 1 | 台 |
| 12-7 | 智能密码钥匙 | （1）≥32位CPU，≥548KB NorFlash Memory，≥40KB 系统内存；  （2）运行环境支持：支持Windows、Linux、Android、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  （3）具有数字证书存储和保护功能，具有密钥存储和保护功能；  （4）具有符合SM2算法的电子签名、签名验证等功能；  （）具备包括取响应指令、获取设备信息、取随机数等内容，  文件管理：文件管理包括选择文件/目录、创建文件/目录、删除文件/目录、更新密钥、读二进制文件、更新二进制文件、读记录文件、更新/追加记录文件等内容，用于管理USB KEY中的文件。 | 1 | 个 |
| **十三** | **数据中心租赁** | | | |
| 13-1 | 核心交换机 | 交换容量≥4Tbps，≥48个SFP+光口，≥6个40G QSFP+光口，冗余双电源，冗余风扇； | 2 | 台 |
| 13-2 | 万兆接入交换机 | 交换容量≥4Tbps，≥48个SFP+光口，≥6个40G QSFP+光口，冗余双电源，冗余风扇； | 6 | 台 |
| 13-3 | 千兆接入交换机 | 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756G，包转发率≥222M，≥24个千兆电口（8个Combo接口），≥4个万兆光口；双电源、双风扇 | 16 | 台 |
| 13-4 | 光模块 | SFP+ 万兆模块(1550nm,80km,LC） | 8 | 个 |
| 13-5 | 机柜租赁 | （1）机柜满足19英寸标准机柜，每个机柜后侧设计双路PDU，从不同UPS供电，单路PDU设计输入不低于22个输出，其中输出插头容量为10A不低于18个，输出插头容量为16A不低于4个，机柜之前形成冷池，保障设备的冷量需要。单个机柜峰值功率5000W；  （2）提供每日不少于2人的运维保障服务，7×24小时值班，全面监测机房各项设备运行状况以及安全.消防.电源开关及相关设备是否完好，保证相关设备正常运行。提供三年租赁服务。 | 30 | 个 |
| 13-6 | 视频专网链路 | 分局机房至数据中心,每条链路不少于10G带宽，提供三年服务。 | 4 | 条 |
| 13-7 | 设备安装调试 | 数据中心设备安装调试及三年维护 | 1 | 项 |
| **十四** | **分局\*\*\*网络优化** | | | |
| 14-1 | 安全交换设备管理平台 | （1）支持全局拓扑及分区拓扑管理；  （2）支持自动及手动生成网络拓扑，可自定义设备名称、设备连线类型，并支持显示链路状态、互联接口、接口带宽等信息；  （3）支持手动自定义添加业务云、交换机、路由器、无线控制器等设备及图标，并支持手动修改连线类型，包括直线、折线、二次折线等类型；  （4）支持显示设备告警、设备安全日志，并可通过设备IP或名称进行设备拓扑位置的快速查找；  （5）支持对交换机、路由器、无线控制器等网络设备的统一管理；  （6）支持对管理设备的统一升级（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 | 套 |
| 14-2 | 安全交换设备 | （1）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  （2）交换容量590Gbps，整机转发性能220Mpps；  （3）要求设备单端口支持的MAC地址用户数≥4k；  （4）支持识别终端接入IP、MAC、端口等信息，并关联用户身份；  （5）支持防IP扫描、防UDP端口扫描、防TCP端口扫描等异常行为；（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6）支持识别IPC等哑终端设备类型，并支持开启终端安全功能，只允许特定类型的设备接入网络. | 36 | 台 |
| 14-3 | 光模块 | SFP+ 万兆模块(1310nm,10km,LC) | 72 | 个 |
| 14-4 | 视频专网链路 | 拱墅公安分局至各分局\*\*\*机房裸光纤，提供三年服务。 | 36 | 条 |
| 14-5 | 设备安装调试 | 分局\*\*\*网络割接，包含配套线缆、转接头等辅材，包含三年维护 | 18 | 项 |

#### 3.3后端部分运维管理服务要求

**3.3.1承租系统如在软硬件需求清单中未列明的，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补齐，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承担。**

**3.3.2在合同期限内，系统内所有软硬件的维护、淘汰、更新、质保服务均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自行负责，中标供应商（承租人）须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网络线路的通畅。**

**3.3.3在合同期限内，中标供应商（承租人）须提供7×24小时的全面服务，1小时故障响应时间，48小时故障修复时间，并定期对所有软硬件进行巡检。**

**3.3.4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要保证采购人的服务正常运行，如因网络割接、系统升级、线路调整等原因必须中断服务，中标供应商（承租人）需提前通知采购人。**

**3.3.5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提供的服务出现故障时，由采购人根据约定的联络方式向中标供应商（承租人）进行申告，中标供应商（承租人）接到申告这时起，按承诺的服务标准进行修复或者调通；不能按期修复或者调通的，应当及时通知采购人，并免收故障期间的服务费用。故障开始时间以采购人申告记载并经中标成交供应商（承租人）记录确认的时间为准，故障消除时间以中标成交供应商（承租人）提供的并经采购人确认的时间为准。**

**3.2.6在合同服务期限内，采购人通过对运行系统的日常巡检、软硬件的故障维修和解决、系统的运行监测、服务响应速度、数据统计档案整理等方面服务内容进行每月抽查。并针对项目运行服务情况，由中标供应商（承租人）向采购人提出合理化的改进建议等。**

#### 3.4项目组人员要求

##### 3.4.1项目经理

**指派一名项目经理：**要求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管理经历和专业能力，**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系统分析师资格、系统架构师资格。**

##### 3.4.2技术负责人

**指派一名技术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网络工程师资格。**

##### 3.4.3其他人员

①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系统架构设计师资格、软件设计师资格、网络规划设计师资格、通信专业技术（设备环境）职业水平证书。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其他需持证上岗人员，必须获得相关主管部门上岗认证，配证并持证上岗。**

**备注：项目组人员应当是投标人在职人员。**

#### 3.5保密要求

3.5.1采购人对中标人及工作人员开展常态化安全保密教育，组织签订安全保密承诺书，明确具体安全管理内容、安全保密义务和责任；

3.5.2中标人及工作人员违反安全管理要求，构成违法犯罪的，采购人将及时报送本级政府采购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请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市场监督管理严重失信名单，并追究相关责任。

#### 3.6演示要求

**3.6.1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功能演示**

**（1）分级资源调度管理：**①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平台接入请求；②支持修改接收到请求平台的名称；③支持配置本地平台名称、区域编号等信息。

**（2）分级任务协同管理：**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任务协同任务请求。

**（3）分级调度结果回传：**支持将市局下发的协同任务的分析结果转发市局。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

**3.6.2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功能演示**

（1）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分级展示拱墅区组织目录。

（2）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实时预览，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实时预览的视频进行播放、暂停等操作。

（3）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按时间和存储方式分类查询录像片段。

（4）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录像回放，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回放的视频进行播放操作。

（5）支持查看拱墅分局视频专网最近一个月的视频。

**3.6.3安全管理平台功能演示评价：**

（1）支持智能表单创建，可指定数据库链接、表名确定需要的管理的数据，可选择表单默认操作，支持表格内容展示方式配置，可对数据呈现的中文名、默认值、展现类型、字典关联、操作状态、是否必填、查询类型、是否在查询结果中显示、字段宽度、排序、分组等进行配置**。**

（2）可通过图形化界面拖拽分析步骤完成分析模型构建，分析处理步骤支持日志加载、过滤、去重、修改类型、添加字段、筛选字段、排序、字段取值、碰撞对比、分组统计、合并等**。**

（3）支持对单一用户进行轨迹分析，选择时间范围后，识别该用户对不同平台的各项操作，如数据量过多，可用使用进度条拖动，或设置进度条大小观察其中部分数据**。**

（4）可查看视频访问关系图谱、可在访问关系图谱中查看设备在所选时间范围内的所指定的操作行为，并可以层次、力导向、环形、同心圆多种方式展示拓扑布局。同时支持在现有关系上对其他资产进行二次展开，查看更深层次的访问关系**。**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

#### 3.7应急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制定全面合理的应急服务响应方案，包括预防和预警机制、运维应急、应急处置、故障处理、善后处置、监督管理等内容。**

#### 3.8与市局的级联服务要求

**（1）视频设备支持采用GB28181、ONVIF、主流厂商SDK协议等方式级联到市局统一视频接入转发中心；**

**（2）满足视频图像感知数据级联需求；**

**（3）建立市、区两级联动的智能算法算力的统筹调度体系，实现市级对拱墅分局视频资源的统一调度分配，实现共联共享；**

**（4）实现市局对拱墅分局的资产库考核、联网稳定性考核、视频质量考核等功能。**

**注：为节省开支，不浪费拱墅分局现有相关平台资源，本项目要求提供的软硬件服务如与现有相关平台产生对接，建议供应商就平台对接事宜与相关产权单位友好协商，并保证实现与现有相关平台无缝对接，满足本项目业务需求正常开展。**

### （四）商务要求（合同商务条款主要内容）

| **序号** | **内容** | **招标要求** |
| --- | --- | --- |
| 1 | ▲**投标报价** | **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应包括所需后端部分租赁及配套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税金、人工、管理、合理利润、投标费用、采购代理费等成本及费用（以上所有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另列）；** |
| 2 | **▲交付期限及服务开始时间** | **2023年5月31日前自行完成建设，并通过“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 |
| 3 | 合同期限 | **三年**（自系统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
| 4 | 实施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服务质量标准** | **合格**（符合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
| 6 | 合同验收 | **本项目合同验收分为“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和“最终验收”两个阶段，由采购人组织实施，各阶段验收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协助采购人进行验收，说明如下（具体安排以合同为准）：**  **（1）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中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自行完成系统建设后向采购人提出“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该阶段验收。“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合格的，系统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系统交付使用前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承诺的系统交付及服务开始时间前完成整改并通过二次验收后，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开始提供服务。整改后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已收缴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2）项目最终验收：**合同三年服务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中标供应商合同期内服务情况（服务质量评价情况）组织项目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结清合同款项。 |
| 7 | 服务质量评价（绩效评价） | **合同服务期内，采购人将依据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定期评价（绩效评价），督促中标供应商严格履行合同。一个年度中，二次服务质量评价不合格的，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已收缴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

### （五）特别说明与规定

**本部分内容均为采购人基本要求，如投标人无法响应，须在《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中详细说明，未说明的，视为认可并接受所有条款。**

**5.1标项是最小投标单位，投标人必须对标项内的所有内容发起投标响应。▲投标人在投标时出现遗漏的内容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如不接受将作无效标处理。**

**5.2投标响应前后矛盾导致评标委员会有疑问的，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30分钟）内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作负偏离处理。**

**5.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任何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5.4▲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准入规定等强制性要求。**

**5.5若招标清单中未标明相关设备清单，从项目完整性，需由建设单位参照项目建设要求，自行完善建设内容。**

**5.6投标人须对采购中涉及到的专利负责，并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所有文字、商标和技术侵权造成的相关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

**5.7本项目采购内容为视频监控后端系统服务，而非系统本身。采购人在本文件中对供应商建设的视频监控后端系统提出的要求仅仅是为了确保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供应商可以在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要求基础上，结合采购人提出的系统建设要求指引，自行组织和实施系统建设。后端系统建设完毕后，所有软硬件产权仍归供应商所有。**

**5.8采购人在本文件中提出的软硬件清单是为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基础，供应商如认为清单中缺少系统建设所需的其他必要软硬件，应自行落实。**

**5.9投标时，供应商应对提供的项目建设方案进行详细的说明，包括投入的软硬件清单、数量、软硬件品牌型号、技术规格、技术架构、建设周期、进度安排等等，并最终落实在合同之中。**

**5.10供应商应建立专门的服务团队，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事项，并在投标时落实团队人员安排情况。**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标项1）评标方法和标准前附表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标标准** | **分值**  **（权重）** |
| --- | --- | --- | --- |
| 1 | 商务资信部分评价 | **1.1投标人（或联合体的各方）具有有效的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2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信息安全工作的主要成员）具有有效的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3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信息安全工作的主要成员）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且认证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4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成功业绩的，每个业绩得0.5分，最多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同时提供合同和验收合格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采购人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原件，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予以处理】。 | 1 |
| 2 | 采购需求分析与重点解决方案 | **2.1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分析的全面性和合理性评价。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阐明的项目情况和采购需求，结合行业技术规范和自身经验，对本项目的需求进行分析。**  （1）需求分析全面、合理的，视为满足，得2分；  （2）需求分析有欠缺，但基本全面、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分析，但不全面或者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2 |
| **2.2投标人基于需求分析的结果，提出的项目服务（包括自身建设部分）的重点、难点阐述以及对应解决方案的完整性、有效性评价。投标人根据需求分析结论就承租内容的建设、配套服务实施过程中的重点和难点进行阐述，并提出对应的解决方案。**  （1）重点、难点阐述完整、解决方案有效的，视为满足，得2分；  （2）存在欠缺，但重点、难点阐述基本完整，解决方案具有一定有效性的，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阐述，但不完整，或者提出的对应解决方案不具有效性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2 |
| 3 | 前端建设方案 | **3.1前端部分建设内容阐述情况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前端部分建设后向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投标时，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对前端建设内容进行详细阐述，阐述内容包括对（1）前端点位规划（2）勘察情况（3）前端组网及安全架构（4）前端各系统建设内容功能等四个部分。**每个部分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存在欠缺但基本全面、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需求，未提供阐述的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每一个部分，满足的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得0分。** | 8 |
| **3.2前端部分建设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前端部分建设，因此投标人需要对自身拟定的前端部分建设组织实施方案进行详细阐述，包括进度安排、组织架构、组织措施、质量管理控制。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3前端点位接入监控视频专网平台的网络安全性、可靠性设计阐述评价。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出前端点位接入监控视频专网平台的方案，包括网络安全性方案、可靠性设计方案。**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4投标人承诺在前端建设中所使用的软硬件产品技术规格与采购需求（标项1采购需求“3.1.2前端部分软硬件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的符合性评价。**  （1）完全符合采购要求的此项得满分；  （2）一般技术要求存在负偏离的，每项（条）要求扣1分；  （3）此项最多得30分，最低得0分。  **备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 30 |
| **3.5投标人承诺在前端建设中所使用的产品的节能性和环保性评价。**  （1）产品取得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列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目录的产品不计分）；  （2）产品取得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  证明材料：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3.6前端建设质量控制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前端部分建设，因此投标人需要对自身拟定的前端部分建设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方案与措施进行阐述和承诺，包括：（1）产品质量控制标准、（2）安装调试质量控制标准、（3）系统接入质量控制标准、（4）试运行质量控制标准。**每个部分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存在欠缺但基本全面、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需求，未提供阐述的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每一个部分，满足的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得0分。** | 8 |
| **3.7合同期内前端产品维护、更新、改造方案评价。**本项目前端部分所有产权归中标供应商所有，在合同期内，为保证服务质量，投标人应当制定详细的产品运行维护方案，同时，当相关产品不满足服务要求时，中标供应商应当进行更新、改造，以确保提供的前端部分符合采购人租赁要求。投标时，投标人需对前端产品的维护、更新、改造方案进行阐述。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4 | 前端产品功能演示 | **4.1网络接入监管系统功能演示情况评价**  （1）消息推送（2分）：支持普通信息、重要信息、紧急信息和危机消息等多种提醒模式；  （2）屏幕水印（2分）：支持对指定范围内的设备的屏幕打上水印，用于减少信息泄露，泄露后可以追溯；展示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内容直接展示、二维码展示、点阵展示；  （3）级联要求（2分）：网络接入监管系统要求与杭州市公安局视频专网监管系统实现级联管理，从市局平台中可以查看下级平台级联状态。  **以上要求符合的每项得2分，最多得6分，不符合的不得分，未提供演示的不得分。**  注：要求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6 |
| **4.2投标人自身视频监控排障系统APP端功能演示评价**  （1）预结单功能（1分）：前端点位故障后，系统自动派发故障工单给维护人员，维护人员可通过APP端进行故障的预结单，可通过下拉框选项分别选择符合现场情况的故障原因和维护人员采取的排障方法，系统检测到点位上线后，可进行自动结单，自动结单后，该条工单将不会出现在维护人员的所有工单列表中；  （2）杆件资料新建（1分）：现场巡检时，维护人员可通过APP端对杆件资料进行新建和修改，杆件和摄像头之间可进行关联和取消关联，被关联的摄像头可根据杆件资料中的所在区域、所在街道等字段自动更新信息；  **以上功能演示完全符合要求的每项得1分，最多得2分，未提供演示的，不得分。**  注：要求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2 |
| 5 | 项目组情况 | **5.1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1人）：**要求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管理经历和专业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1分；具有网络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拟派项目经理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3 |
| 5.2**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系统分析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3 |
| **5.3投标人拟派团队其他人员（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2人除外）：**具有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且专业类别与本项目相关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2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同一人只计分一次，拟派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2 |
| **5.4本项目在前端点位施工时，需进行登高作业，且涉及接电和网络调试，服务人员需具备相应的资质，投标人拟派团队其他人员中（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2人除外）同时具备登高证、电工证和网络工程师证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同一人只计分一次，拟派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5 |
| 6 | 运维管理服务方案 | **6.1运维管理服务方案评价。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有关运维管理服务相关要求，编制运维管理服务方案。**  （1）方案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方案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方案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7 | **应急响应方案** | **7.1应急响应方案评价，包括预防和预警机制、运维应急、应急处置、故障处理、善后处置、监督管理等内容。**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8 | 报价分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10*** |
| **合计** | | | **100**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标项2）评标方法和标准前附表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标标准** | **分值**  **（权重）** |
| --- | --- | --- | --- |
| 1 | 商务资信部分评价 | **1.1投标人（或联合体的各方）具有有效的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2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信息安全工作的主要成员）具有有效的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3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信息安全工作的主要成员）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且认证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1.4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成功业绩的，每个业绩得0.5分，最多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证明材料：同时提供合同和验收合格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采购人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原件，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予以处理】。 | 1 |
| 2 | 采购需求分析与重点解决方案 | **2.1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分析的全面性和合理性评价。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阐明的项目情况和采购需求，结合行业技术规范和自身经验，对本项目的需求进行分析。**  （1）需求分析全面、合理的，视为满足，得2分；  （2）需求分析有欠缺，但基本全面、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分析，但不全面或者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2 |
| **2.2投标人基于需求分析的结果，提出的项目服务（包括自身建设部分）的重点、难点阐述以及对应解决方案的完整性、有效性评价。投标人根据需求分析结论就承租内容的建设、配套服务实施过程中的重点和难点进行阐述，并提出对应的解决方案。**  （1）重点、难点阐述完整、解决方案有效的，视为满足，得2分；  （2）存在欠缺，但重点、难点阐述基本完整，解决方案具有一定有效性的，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阐述，但不完整，或者提出的对应解决方案不具有效性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2 |
| 3 | 后端建设方案 | **3.1后端部分设计优化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后向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投标时，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对后端部分设计进行优化并阐述，阐述内容包括：项目建设原则、项目建设目标、建设标准及依据、业务架构、部署架构、数据架构、技术架构、建设内容与规模、分级调度设计等内容，其中分级调度设计应包含市局与分局的分级调度。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2后端部分系统功能设计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后向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投标时，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对后端部分系统功能提出设计方案，包括：视频接入转发中心扩容、视频解析中心扩容、资源调度中心新建、运维中心扩容。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3后端部分虚拟现实场景设计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后向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投标时，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对后端部分虚拟现实场景提出设计方案，包括：移动端设备、语音交互、视频预览、录像选择、录像回放、回放时间等功能介绍。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4\*\*\*设备应用升级方案、网络升级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后向采购人提供租赁及配套服务。投标时，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对\*\*\*设备应用升级方案、网络升级提出方案，包括：系统架构、网络架构、功能介绍。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5后端部分建设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因此投标人需要对自身拟定的后端部分建设组织实施方案进行详细阐述，包括进度安排、组织架构、组织措施、质量管理控制。  （1）上述方案阐述完整、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上述方案阐述存在缺陷，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上述方案阐述不完整或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3.6投标人承诺在前端建设中所使用的软硬件产品技术规格与采购需求（标项2采购需求“3.2后端部分建设软硬件等内容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的符合性评价。**  （1）完全符合采购要求的此项得满分；  （2）一般技术要求存在负偏离的，**每个产品（货物或服务）扣1分；**  （3）同一个产品（货物或服务）存在多项负偏离的，不重复扣分。此项最多得32分，最低得0分。  **备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 32 |
| **3.7投标人承诺在后端建设中所使用的产品的节能性和环保性评价。**  （1）产品取得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列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目录的产品不计分）；  （2）产品取得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  证明材料：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 2 |
| **3.8后端建设质量控制方案评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完成后端部分建设，因此投标人需要对自身拟定的后端部分建设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方案与措施进行阐述和承诺，包括：（1）产品质量控制标准、（2）安装调试质量控制标准、（3）系统接入质量控制标准、（4）试运行质量控制标准。**每个部分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存在欠缺但基本全面、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需求，未提供阐述的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每一个部分，满足的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得0分。** | 8 |
| **3.9合同期内后端产品维护、更新、改造方案评价。**本项目后端部分所有产权归中标供应商所有，在合同期内，为保证服务质量，投标人应当制定详细的产品运行维护方案，同时，当相关产品不满足服务要求时，中标供应商应当进行更新、改造，以确保提供的后端部分符合采购人租赁要求。投标时，投标人需对后端产品的维护、更新、改造方案进行阐述。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4 | 后端产品功能演示 | **4.1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功能演示评价：**  **（1）分级资源调度管理（3分）：**①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平台接入请求；②支持修改接收到请求平台的名称；③支持配置本地平台名称、区域编号等信息。**上述三项内容，每一项符合的得1分。**  **（2）分级任务协同管理（1分）：**支持接收处理市局发送的任务协同任务请求，符合的得1分。  **（3）分级调度结果回传（1分）：**支持将市局下发的协同任务的分析结果转发市局，符合的得1分。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5 |
| **4.2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功能演示（5分）**  （1）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分级展示拱墅区组织目录，符合的得1分。  （2）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实时预览，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实时预览的视频进行播放、暂停等操作，完全符合的得1分。  （3）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支持按时间和存储方式分类查询录像片段，完全符合的得1分。  （4）基于虚拟现实移动端设备，对分局视频专网监控点进行录像回放，支持通过语音口令对回放的视频进行播放操作，完全符合的得1分。  （5）支持查看拱墅分局视频专网最近一个月的视频，完全符合的得1分。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5 |
| **4.3安全管理平台功能演示评价：**  （1）支持智能表单创建，可指定数据库链接、表名确定需要的管理的数据，可选择表单默认操作，支持表格内容展示方式配置，可对数据呈现的中文名、默认值、展现类型、字典关联、操作状态、是否必填、查询类型、是否在查询结果中显示、字段宽度、排序、分组等进行配置，**完全符合的得0.5分。**  （2）可通过图形化界面拖拽分析步骤完成分析模型构建，分析处理步骤支持日志加载、过滤、去重、修改类型、添加字段、筛选字段、排序、字段取值、碰撞对比、分组统计、合并等，**完全符合的得0.5分。**  （3）支持对单一用户进行轨迹分析，选择时间范围后，识别该用户对不同平台的各项操作，如数据量过多，可用使用进度条拖动，或设置进度条大小观察其中部分数据，**完全符合的得0.5分。**  （4）可查看视频访问关系图谱、可在访问关系图谱中查看设备在所选时间范围内的所指定的操作行为，并可以层次、力导向、环形、同心圆多种方式展示拓扑布局。同时支持在现有关系上对其他资产进行二次展开，查看更深层次的访问关系，**完全符合的得0.5分。**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2 |
| 5 | 拟派服务团队情况 | **5.1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1人）：**要求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管理经历和专业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系统分析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系统架构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拟派项目项目经理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3 |
| **5.2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具有网络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1分；此项最多得2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2 |
| **5.3投标人拟派团队其他人员（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2人除外）**：  ①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系统架构设计师资格证书的，每每个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②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资格证书的，每个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③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网络规划设计师资格证书的，每个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④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通信专业技术（设备环境）职业水平证书的，每个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备注：投标时需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同一人只计分一次，拟派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应当是投标人现在职人员，提供距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期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4 |
| 6 | 运维管理服务方案 | **6.1运维管理服务方案评价。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有关运维管理服务相关要求，编制运维管理服务方案。**  （1）方案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方案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方案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7 | **应急响应方案** | **7.1应急响应方案评价，包括预防和预警机制、运维应急、应急处置、故障处理、善后处置、监督管理等内容。**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1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2 |
| 8 | 报价分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10*** |
| **合计** | | | **100**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标方法

**1.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标准

**2.1评标标准：详见*《评标方法和标准前附表》***。

## 三、评标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 3.2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 3.4 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备注：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标书关联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单独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传输递交的报价文件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时，以传输递交的报价文件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进行修正。**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5 排序与推荐

**3.5.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一个中标候选人）。**

3.5.2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 4.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因客观原因无法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线进行的，可以采用其他书面形式进行）。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30分钟，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2 投标无效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时，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13）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4.3 废标

**4.3.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3.2废标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4.4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4.5 重新开展采购

**4.5.1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上述（1）～（4）规定处理。

### 4.6 评审特殊情况处理（如有）

**4.6.1评标结果修改**

**评审报告签署前，评审结果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除上述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4.6.2重新评审**

**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将书面报告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4.7 串通投标的认定

**4.7.1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以下情形，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互相混装。

**4.7.2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串通投标情形的，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4.8 投标人违法等重大事项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且将《投标文件》、《询标记录》等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或有关职能部门查处：**

（1）未如实提供债权债务、重大违法记录、利害关系等信息，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2）不遵循公平竞争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3）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行为的；

（4）其他严重干扰招投标秩序的行为的。

### 4.9 评审中合格投标人不足法定数量的处理

**公开招标的采购项目，在评审过程中，若某个标项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CTZB-2023010239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非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  |
| --- |
| 项目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 |
| 甲方：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 |
|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签订日期：\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_\_以\_\_\_\_\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进行了采购。经\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评定，\_\_\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_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_\_***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_\_ (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中标通知书；

1.1.3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标的

1.2.1标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2标的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3标的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1.4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1.4.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4.2合同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25％*；**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

1.4.3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可以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逾期利率，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4.4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4.5乙方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履行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履行地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3履行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6 违约责任

1.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服务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0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0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合同专用条款***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7.1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约定送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约定送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5 结算方式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7 质量保证

2.7.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1 不可抗力

2.11.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3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18 履约保证金

2.20.1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总价***1％***的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2.20.2甲方在项目**最终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20％***；

2.20.3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0.4甲方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乙方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甲方免收履约保证金；评价总分在90分以上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0.5％***；评价总分在不满90分或者暂无评分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1％***。

2.20.5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 | --- |
| 1.4.3 | ***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利率按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 |
| 1.4.4 | 资金支付的方式：***分期付款（四期）；***  资金支付的时间和条件：  ***（1）第一期（预付款）：乙方（中标供应商）完成建设，通过“交付使用前验收”、正式交付甲方（采购人）使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为预付款。***  ***（2）第二期：第一年服务期满，无重大服务质量问题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  ***（3）第三期：第二年服务期满，无重大服务质量问题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  ***（4）第四期：第三年服务期满，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 |
| 1.5.1 | 履行期限：***三年（自系统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
| 1.5.2 | 履行地点：***杭州市*** |
| 1.5.3 | 履行方式：***按要求完成服务*** |
| 1.6.7 | 违约责任特殊约定：/ |
| 1.7 | 1.7.2 |
| 1.7.1 | / |
| 1.7.2 | ***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
| 2.3.2 |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甲方*** |
| 2.5 | / |
| 2.11.3 |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1.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3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5.1 | / |
| 2.15.3 |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采用本行业通用标准****。* |
| 2.18.1 |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采购文件约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 |
| 2.18.2 |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乙方在合同约定期间届满前能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的，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
| 2.19 | *合同份数：****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重要提示**

**一、本章中有提供格式范例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按照提供的格式范例进行编制（格式范例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范例中的要求进行盖章或签署，否则视为未提供。**

**二、本章未提供格式范例的，请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电子签名或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三、可以提供复印件（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业绩材料、许可材料、荣誉证书、产品注册登记材料、产品检测材料、验收材料等）。**

**四、《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3.5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清单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格式范例

### 1-1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证明文件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

**承诺函**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的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1.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函，否则投标无效。2.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签署并提供本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3.****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提供供应商自身的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名），以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营业执照（或其他同类证明文件）

|  |
| --- |
| 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人（联合体各方）电子签名或公章 |

***『编制说明』：***

***（1）营业执照（或同类证明文件）不强制提供。***

*（2）投标人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中国公民）的，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 1-2 ▲联合体投标证明材料（如是）

|  |
| --- |
| **☑▲联合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6］ |

***『编制说明』：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政采云平台材料上传时，上传全空白页面即可）。***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范例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电子招投标）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 |
| 投标标项：*（例如：标项一）*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截止时间前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解密、提取** |

### 2-2 ▲投标函

**投标函**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1）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2）我方承诺，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在采购结果发布后5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如我方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7.1.6点规定进行赔偿。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函，否则投标无效。***

### 2-3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提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以外的其他员工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授权委托\_\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以外的其他员工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按本格式要求编制、提交《授权委托书》。2.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加盖公章或电子签名。***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2-4 ▲分包意向协议

***（提示：投标人拟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格式见第七章附件7］，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 2-5 ▲符合性审查资料

**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_\_～\_\_**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_\_～\_\_**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  第**\_\_～\_\_**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_\_～\_\_**页 |

**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表，否则投标无效。***

### 2-6 评分标准相对应的商务、资信、技术资料

#### （1）投标人基本履约能力评价证明材料

|  |
| --- |
| *（根据评标标准要求，提供合格证明材料）* |

#### （2）项目业绩汇总表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及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甲方单位** | **合同内容** | **合同金额** | **甲方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电子签名）：\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后附证明材料，要求见评标标准。***

#### （3）技术（服务）方案

|  |
| --- |
| *（根据评标标准要求，提供技术方案）* |

投标人名称（公章/电子签名）：\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7 ▲投标标的清单

**投标标的清单（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完整提供上述清单，否则视为投标产品不具有确定性,投标无效。***

### 2-8 ▲商务技术偏离表

**▲商务技术偏离（表1、技术服务、商务要求）**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对照第三章采购需求“（三）技术（服务）要求”、“（四）商务要求”进行偏离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表，否则投标无效。***

**▲商务技术偏离（表2、承租系统建设拟投入的软硬件详细说明表（含偏离说明））**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技术规格及指标要求** | **投标响应（逐一对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标项一对照第三章采购需求“3.1.2前端部分软硬件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填写；***

***（2）标项二对照第三章采购需求“3.2后端部分建设软硬件等内容需求清单及技术要求”填写；***

**投标人保证：除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表，否则投标无效。***

### 2-9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响应你方***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采购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方有权立即取消我方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方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方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编制说明』：投标人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本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范例

### 3-1 “报价文件”封面

**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电子招投标）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名称：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 |
| 投标标项：*（例如：标项一）*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截止时间前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解密、提取** |

### 3-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标项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的实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综合单价**  **（元/个/月）** | **点位数量（个）** | **服务标准** | **月数（月）** | **小计（元）** | **备注（如有）** |
| 1 | 高清鹰眼摄像机点位租赁服务费 |  | 61 | 合格 | 36 |  |  |
| 2 | 高清枪球一体机点位租赁服务费 |  | 2582 | 合格 | 36 |  |  |
| 3 | 人脸全结构化一体机点位租赁服务费 |  | 952 | 合格 | 36 |  |  |
| 4 | 人脸多镜头智能一体机点位租赁服务费 |  | 746 | 合格 | 36 |  |  |
| 5 | 人脸全局摄像机点位租赁服务费 |  | 276 | 合格 | 36 |  |  |
| 6 | 车辆卡口点位租赁服务费 |  | 650 | 合格 | 36 |  |  |
| 7 | ETC点位租赁服务费 |  | 140 | 合格 | 36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标项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的实施。

| **序号** | **服务内容** | **综合单价**  **（元/月）** | **服务标准** | **月数（月）** | **小计（元）** | **备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1 | 基础平台支撑配套优化 |  | 合格 | 36 |  |  |
| 2 | 视频接入转发中心扩容 |  | 合格 | 36 |  |  |
| 3 | 视频图像解析中心扩容 |  | 合格 | 36 |  |  |
| 4 | 视频资源调度中心建设 |  | 合格 | 36 |  |  |
| 5 | 视频监控运维中心扩容 |  | 合格 | 36 |  |  |
| 6 | 视频专网虚拟现实场景 |  | 合格 | 36 |  |  |
| 7 | 网络安全边界升级 |  | 合格 | 36 |  |  |
| 8 | 公安信息网安全优化 |  | 合格 | 36 |  |  |
| 9 | 视频专网安全优化 |  | 合格 | 36 |  |  |
| 10 | 安全管理平台建设 |  | 合格 | 36 |  |  |
| 11 | 治安单位接入网安全优化 |  | 合格 | 36 |  |  |
| 12 | 1781安全联网建设 |  | 合格 | 36 |  |  |
| 13 | 数据中心租赁 |  | 合格 | 36 |  |  |
| 14 | 分局\*\*\*网络优化 |  | 合格 | 36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

***（1）投标人须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附件8】****（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已在资格文件中提供了声明函的，无需重复提供）。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标书关联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单独填报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加密的报价文件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时，以加密的报价文件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进行修正。*

第七章 附件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有关精神，发挥政府采购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中的政策引导作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杭州市财政局、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制定《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市财政局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建设信用融资模块，并与“浙里办”浙江政务服务平台对接，推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信息、合同信息等信息资源共享，鼓励各银行采用线上融资模式，将银行业务系统与信用融资模块对接，实现供应商“一次也不跑”，同时提供相关的服务支持，做好协调工作。

**三、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操作流程**

**（一）线上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可通过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测算授信额度；

3.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4.审批通过后，在线办理放贷手续。

**（二）线下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向合作银行提出信用资格预审，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合作银行在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后，供应商提供审批材料。合作银行应对申请信用融资的供应商及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信息进行核对和审查；

4.审批通过后，合作银行应按照合作备忘录中约定的审批放款期限和优惠利率及时予以放款。

**（三）杭州e融平台申请融资**

供应商通过杭州e融平台政采贷专区，自行选择金融产品，按规定手续办理贷款流程。

**四、注意事项**

（一）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当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账号，作为在该银行的唯一收款账号。

（二）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不及时还款，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情形的，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1.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的政府采购活动，**经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_\_：**

A.投资关系；B.行政隶属关系；C.业务指导关系；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投标人名称，我方:□与其他所有投标人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_\_\_\_（投标人名称）\_\_\_\_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_\_**：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承诺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方发现\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30分钟】内，完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签署（盖章或签字），并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交给采购组织机构（或发送至指定邮箱：87631191@zjsct.cn）。未按规定提交有效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投标无效；（2）本声明书也可以由法人（单位）授权代表签署，但授权代表应当提供有效的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否则签署无效。**

###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编制说明』：投标人应实事求是填写并提供本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 附件5.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 “XX专用章” 】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 “XX专用章” 】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人（法定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

|  |  |
| --- | --- |
| **投标人法定名称章（印模）** | **投标人“XX专用章”（印模）** |

### 附件6.联合协议

***（提示：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协议**

\_\_\_\_\_\_\_\_\_\_\_\_\_\_（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_\_\_\_\_\_\_\_\_\_\_\_（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_\_\_\_\_\_\_\_\_（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_\_\_\_\_\_\_\_\_\_；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_\_\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_\_\_％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4％*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编制说明』：***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

***（提示：投标人拟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分包意向协议**

\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若成为***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CTZB-2023010239）***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与\_\_\_\_\_\_\_\_\_\_\_\_\_\_*（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_\_\_\_\_\_\_*（投标人名称）*将\_\_\_\_\_\_\_*XX工作内容*分包给\_\_\_\_\_\_\_*（分包供应商1名称）*，\_\_\_\_\_\_\_*（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_\_\_\_\_\_\_\_\_\_\_\_\_\_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_\_\_\_\_\_\_\_\_\_\_\_\_\_*（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_\_\_\_\_\_\_％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_\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_\_\_\_％。（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质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价款或者报酬**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的杭州市拱墅区“TWGC”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3010239）***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_\_\_\_\_\_\_\_\_\_\_*（采购标的）*，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明确的行业）*；服务承接企业为\_\_\_\_\_\_\_\_\_\_\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_\_\_*（请填写：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说明』：***

*（1）“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

*（3）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

***（4）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附件4）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